

公司代码：600575

公司简称：淮河能源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章进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合并净利润 436,466,779.23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578,908,879.93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基数，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并按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后，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321,804,484.85 元。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1 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了公司股份，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199,459,329.30 元（不含交易费用），占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合并净利润的比例为 45.70%，已满足上市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此外，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鉴于公司以向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南矿业”）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如有）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吸收合并淮南矿业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依规推进中，若实施利润分配可能会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时间窗口产生冲突。

鉴此，为保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实施，同时兼顾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资金需求，公司 2021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配和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5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9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徽省国资委	指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淮河能源控股	指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淮南矿业	指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上市公司、淮河能源、皖江物流、芜湖港	指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港储运股份有限公司
发电公司	指	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淮沪煤电	指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淮沪电力	指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铁运分公司、铁运公司	指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淮南铁路运输分公司
电燃公司	指	淮矿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电燃（芜湖）公司	指	淮矿电力燃料（芜湖）有限责任公司
淮矿售电公司	指	淮南矿业集团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售电公司	指	皖江售电江苏有限责任公司
镇江东港	指	镇江东港港务有限公司
上海淮矿	指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港口公司	指	芜湖飞尚港口有限公司
省港口运营集团	指	安徽省港口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天健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淮河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aihe Ener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uaihe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戎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马进华	姚虎
联系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越秀路北城水岸2号楼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越秀路北城水岸2号楼
电话	0553-5840528	0553-5840085
传真	0553-5840085	0553-5840085
电子信箱	mjh1270@139.com	whzqdb2010@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内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越秀路北城水岸2号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1006
公司网址	http://www.wjwlg.com/
电子信箱	mjh1270@139.com、whzqdb2010@163.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越秀路北城水岸2号楼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淮河能源	600575	皖江物流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扬、曾宪康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2,776,754,018.82	12,921,063,044.51	76.28	11,491,515,94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6,466,779.23	475,477,299.52	-8.20	880,204,43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3,497,166.23	343,797,194.03	-5.90	148,308,587.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5,261,432.21	1,315,621,473.58	23.54	1,130,381,048.58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64,708,198.32	9,648,552,163.47	2.24	9,544,608,462.22
总资产	18,421,172,144.61	17,622,591,033.37	4.53	17,097,771,304.6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2	-8.33	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2	-8.33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9	-11.11	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7	4.97	减少0.5个百分点	9.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2	3.60	减少0.28个百分点	1.6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467,542,635.71	5,562,187,476.83	6,701,574,804.49	6,045,449,101.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7,190,543.69	96,234,542.17	103,228,604.00	59,813,08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7,999,229.27	71,133,088.14	60,261,828.31	44,103,02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191,153.08	879,281,303.82	-4,190,419.13	577,979,394.4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1,823.07		-8,143,360.30	187,589,533.7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 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 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 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24,176.13		54,222,289.31	43,137,052.9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 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036,730.6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 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 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 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 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 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 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 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 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 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 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 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 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 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 取得的投资收益	3,776,780.11		11,361,539.09	53,496,977.5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 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5,842,221.55			61,709,84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 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 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 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 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 收入和支出	1,238,611.47		-1,186,380.01	215,356,421.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	95,829,656.89		101,900,553.04	189,463,123.17

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15,865.17		11,003,656.68	9,159,344.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347,791.05		15,470,878.96	13,734,485.90
合计	112,969,613.00		131,680,105.49	731,895,848.7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年是公司“十四五”开局之年，更是公司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起始之年。一年来，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形势，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年度股东大会确定的任务目标，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围绕高质量发展这一根本要求，以确保规范运作为根本任务，坚决守底线防风险，统筹推进安全生产经营和疫情防控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实现了“十四五”发展良好开局。

（一）坚持高质量发展引领，努力提升各产业经营发展水平

公司坚持不懈推动高质量发展，紧紧抓住政策和市场机遇，生产经营保持稳中向好态势，主要经营指标超额完成年度预算，其中多项生产经营指标再创佳绩，创造了多个新高和新突破，为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是持续抓好铁路运输安全稳定运营，保持经营业绩稳定。铁运分公司铁路货运量首次突破5000万吨，创历史新高，全年完成5030.59万吨，完成年度计划的104.2%，同比增加202.74万吨；其中平煤直运结算运量590.79万吨，同比增加51.94万吨。

二是努力推进发电生产减亏增效。发电公司通过积极争取计划电量和交易电量，衔接做好煤炭运输和储煤，圆满完成保发电政治任务，彰显了国有企业责任担当。发电公司全年完成发电量56.43亿度，为发电公司成立以来历史新高，完成年度计划的108.52%，同比增加5.02亿度，增长9.76%。但受国内煤炭市场供需变化影响，全资电厂燃煤成本增加，发电公司业绩有所下降。

三是全力做大煤炭贸易业务规模效益。公司通过向电燃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提供内部委贷、提高外部授信等方式，全力保障电燃公司资金需求，同时调整电燃公司内部机构职能配置，加强内控管理监管，为电燃公司做大规模、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提供支撑。电燃公司煤炭销售量、收入和利润总额均创历史新高，实现规模效益“双丰收”。全年完成煤炭贸易量2128.83万吨，完成预算的106.44%，同比增加828.68万吨，增长63.74%；实现利润总额10887.12万元，同比增加10302.59万元。

四是做大做强精售电业务并推进碳资产管理相关工作。公司深入推进发电和售电业务协同发展，争取交易电量。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全年完成交易电量62.37亿度，同比增加8.32亿度，实现利润总额1026.02万元，同比减少210.33万元。积极落实碳资产管理相关工作，有序开展碳盘查，建成潘集选煤厂智慧电能管理示范项目，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通过验收，碳资产管理迈出实质性步伐。

五是提升煤炭一体化公司和参股公司收益。依托股东双方人员、技术和管理优势，加强对淮沪煤电公司的安全生产经营管控，持续做好日常经营监管，确保规范运作，平稳运营。淮沪煤

电公司全年原煤产量完成 594.87 万吨，同比增加 8.2 万吨；发电量 60.23 亿度，同比增加 13.35 亿度；利润总额 2.74 亿元，同比增盈 1.67 亿元。另外，加强对参股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重大事项监督，依法行使股东权力，维护企业权益。淮沪电力公司全年投资收益 11511.98 万元；镇江东港投资收益 1283.33 万元；省港口运营集团投资收益 1083.43 万元。

（二）坚持以效益为中心，着力提高经济运行质量效益

一是完善经营考核制度。公司修订完善了年度经营绩效考核办法，在坚持以效益为龙头基础上，将公司确定年度重点目标和要项工作纳入考核指标体系，明确了挂钩考核方式，及时考核兑现，切实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

二是努力降本增效。认真落实低成本战略，严格管控各项成本支出，逐月分析成本支出情况。四项费用支出比预算分解下降 23.8%，同比下降 7.96%；厂用电率 6.00%，同比下降 0.13 个百分点；发电标煤耗 324.89 克/千瓦时，同比减少 4.09 克/千瓦时。向政策要效益，衔接争取地方政府财税扶持奖励资金 1200 多万元，落实电厂环保电费 14321.87 万元。积极盘活闲置资源，及时处置废旧物资，同时科学调度内部资金，努力提升现金管理收益，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2021 年 3 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行业大类为水上运输业。按照公司主营业务实际，火力发电业务作为公司能源产业，其资产规模和管理体量最大，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

（一）电力作为国民经济的先行基础产业，在保障电力安全可靠供应，以满足国民经济发展目标以及人民生活用电需求，具有不可或缺性。受能源资源禀赋影响，当前煤电仍是我国主体电源，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煤电机组调峰能力强、供应稳定、电源质量高，将作为保障能源安全、电网安全和支撑新能源发展的基石。同时，在国家促进煤电有序发展系列政策措施推动下，随着电力体制改革进程加快，构建形成竞争充分、公开透明、开放活跃、健康发展的电力市场体系，将为煤电灵活改造、更多参与辅助服务市场等提供舞台，为清洁能源和煤电和谐发展提供平台。

1. 公司全资子公司发电公司所属的三个全资电厂均属于资源综合利用电厂，将进一步挖潜增效，提升机组经济化运行水平，根据其循环硫化床锅炉特性，通过掺杂、混配等方式，提供最经济合理的低热值煤，降低燃料成本；控股子公司淮沪煤电作为煤电一体化企业，在采购、运输、储藏等固定成本支出及效率方面具有比较优势，同时具有市场风险对冲的特性，公司将继续做好机组维护，控制煤耗，实现机组节能、高效运行。

2. 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售电公司和江苏售电公司（以下统称“售电公司”）依托公司全资子公司发电公司、控股子公司淮沪煤电以及参股公司淮沪电力火力发电资源优势，积极开展与发电企业、电力用户、售电企业之间双边交易，以及向大用户销售电力或代理中小用户参与市场交易。目前已经形成以发电公司、淮沪煤电、售电公司为平台，主营电力生产和贸易业务的能源产业体系。

（二）物流产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我国物流产业总体规模快速增长，物流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发展的环境和条件不断改善，为国民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加上我国支持发展产业供应链物流相关政策相继出台并实施，极大地改善了我国物流行业的发展环境，提高了物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为物流企业健康持续发展提供了新的契机。

1. 公司铁运分公司持续创新发展模式，改变传统单一的煤炭运输业务，推进向机车、车辆维修业务延伸，努力实现“运输主业+维修辅业”同步发展、协调推进。

2. 公司全资子公司电燃公司和电燃（芜湖）公司以拓展煤炭市场份额为抓手，延伸煤炭物流上下游供应链，依托公司控股和参（均）股的煤炭、电力、港口和铁路基础设施，以及电燃公司销售网络等优势资源条件，拓展煤炭水运通道，初步形成了沟通煤炭资源区与消费区高效率的煤炭物流供应链服务体系。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稳定，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火力发电业务、售电业务、铁路运输业务及煤炭贸易业务。

(一) 火力发电业务, 主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发电公司、控股子公司淮沪煤电及参股公司淮沪电力开展, 主要从事火力发电业务。其中发电公司产业实体包括: 顾桥电厂、潘三电厂和新庄孜电厂, 均为资源综合利用电厂; 淮沪煤电和淮沪电力采取的是煤矿和电厂共属同一主体的煤电联营模式, 产业实体包括田集电厂一期项目和二期项目以及配套的丁集煤矿, 淮沪煤电下属的丁集煤矿作为淮沪煤电煤电一体化项目配套煤矿, 主要产品是动力煤, 用于田集电厂一期和二期项目发电用煤。所发电力按照国家有权部门批复的上网电价出售给电网公司, 根据上网电价与售电量计算电力销售收入, 扣除发电及生产经营各项成本费用后获得利润。

(二) 售电业务, 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售电公司和江苏售电公司开展, 主营业务为电量的批发零售业务。现阶段主要依托公司火力发电资源优势, 开展与发电企业、电力用户、售电企业之间的双边交易以及向大用户销售电力或代理中小用户参与市场交易, 主要利润来源为电量交易的价差。同时, 售电公司积极探索电能管理业务, 通过建立“互联网+”智慧电能管理平台, 采集相关电能数据, 对线上大数据集中分析诊断, 选定有电能管理需求, 有一定节能空间的目标客户企业, 在容改需、谐波治理、变频改造等项目上, 为客户量身定制切实可行的电能管理实施方案, 进一步提升客户企业用电效率, 降低客户企业用电成本。

(三) 铁路运输业务, 由公司铁运分公司开展。总设计运输能力达到 7,000 万吨/年, 所辖铁路线路 272.5 公里。目前, 运输货源煤炭大部分来源于淮南矿区, 铁运分公司主要根据过轨运量向运输服务委托方收取过轨费, 并直接与委托方客户结算, 由发送站向客户一次性核收铁路线全程货物运输费用。铁路运输费执行 19.60 元/吨, 其业务收入基本保持稳定态势。此外, 铁运分公司全力推进“运输主业+维修辅业”同步发展, 在铁路运输主业基础上积极拓展铁路机车、车辆维修业务, 努力实现维修业务创收增效。

(四) 煤炭贸易业务, 主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电燃公司和电燃(芜湖)公司开展, 主要从事煤炭的加工、批发、零售; 主要利润来源为煤炭贸易价差。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火力发电业务

淮沪煤电依托煤电联营模式, 在煤炭原料的采购、运输、储藏等固定成本支出方面拥有明显比较优势, 火电燃料供应可靠性高, 电厂存货压力较小, 一定程度上提升了电厂的运行效率和机组盈利能力, 平抑报告期内煤炭价格波动对盈利带来的影响; 发电公司依托资源综合利用模式, 通过采购低热值煤炭、控制煤炭热量值、探索生物质耦合发电, 依靠技术创新, 实施完成机组超低排放改造, 推动实现循环发展、降本增效的目标。

(二) 售电业务

淮矿售电公司和江苏售电公司在开拓市场、做大规模、防范风险的同时积极服务于公司内部电力产业发展, 加强与发电公司政策信息沟通交流, 产业集成、协同运作, 努力实现公司整体效益最大化。此外, 积极探索电能管理业务, 电能管理大厅和“互联网+”智慧电能管理云平台已建成并投入运行, 售电公司竞争优势和品牌优势正逐渐形成。

(三) 铁路运输业务

公司铁运分公司在保证煤炭运输业务安全平稳运行的基础上, 积极开展铁路货车检修业务, 加快由传统、单一的煤炭运输业务, 向机车、车辆维修业务延伸, 增加利润增长点。

(四) 煤炭贸易业务

电燃公司和电燃(芜湖)公司围绕打造成安徽省最大煤炭贸易商定位, 统筹抓好上游资源采购和下游销售市场的衔接, 扩大市场规模。同时, 维持好传统重点用户的发运, 加大新用户开发, 积极拓展精煤销售业务, 煤炭贸易市场格局进一步完善, 其规模效益正逐步实现同步提升。

(五) 物流业务

为顺应安徽省区域港口一体化发展趋势, 适应港口航运新趋势、区域运输格局新变化和港口发展新态势。公司以省内所属港口作价投资入股暨增资省港口运营集团, 有利于公司抢抓安徽省港口改革发展机遇, 共享区域港口改革发展红利。

综上所述, 公司火力发电业务在经营模式上具有优势; 售电业务依托公司能源产业体系, 具有一定的资源优势, 随着国家电力体制改革持续深化, 其在公司能源产业体系中功能作用将日益凸显; 铁路运输业务在区域内具有天然不可替代性; 煤炭贸易业务以实体贸易为立足点, 经过多

年市场拓展，已形成较为稳定的上游采购资源和下游客户资源；公司作价投资入股暨增资省港口运营集团的港口资产，通过与省内其他港口有序推进一体化发展，预计未来发展前景向好。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较大变化。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227.77 亿元，利润总额 6.36 亿元，净利润 5.38 亿元。完成铁路货运量 5030.59 万吨；完成煤炭贸易量 2128.83 万吨；累计完成发电量 116.66 亿度，其中全资电厂累计发电量 56.43 亿度，淮沪煤电田集电厂累计发电量 60.23 亿度；累计完成交易电量 62.37 亿度。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2,776,754,018.82	12,921,063,044.51	76.28
营业成本	21,387,006,291.44	11,851,028,877.80	80.47
销售费用	43,955,858.85	31,456,013.59	39.74
管理费用	417,141,693.66	411,065,465.09	1.48
财务费用	171,661,609.11	187,028,526.00	-8.22
研发费用	101,030,216.12	7,092,822.21	1,324.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5,261,432.21	1,315,621,473.58	23.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961,224.78	-229,506,975.0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360,149.33	-1,282,491,216.14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贸易煤销售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贸易煤销售量增加，营业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委托代销手续费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计入管理费用的职工薪酬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利息费用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控股子公司淮沪煤电公司研发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销售商品取得的现金流入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回购股票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物流贸易	16,043,589,762.12	15,818,069,125.16	1.41	126.22	125.26	增加 0.43 个百分点
电力	3,835,268,486.94	3,820,368,723.71	0.39	23.57	28.95	减少 4.15 个百分点
煤炭销售	1,576,009,295.70	1,080,620,206.03	31.43	17.92	-0.39	增加 12.60 个百分点

铁路运输	853,624,152.06	445,497,041.72	47.81	4.08	8.53	减少 2.14 个百分点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物流贸易		15,818,069,125.16	71.11	7,022,266,180.47	55.83	125.26	贸易煤销量增加，成本增加
电力		3,820,368,723.71	17.18	2,962,756,320.89	23.55	28.95	
煤炭销售		1,080,620,206.03	4.86	1,084,850,840.09	8.62	-0.39	
铁路运输		445,497,041.72	2.00	410,493,410.50	3.26	8.53	
其他		1,079,220,560.05	4.85	1,098,221,960.48	8.74	-1.73	
合计		22,243,775,656.67	100.00	12,578,588,712.43	100.00	76.84	
其中：	材料	18,728,852,246.90	84.20	8,458,881,674.00	67.25	121.41	贸易煤销量增加，成本增加
	职工薪酬	1,666,820,342.17	7.49	1,422,378,517.70	11.31	17.19	
	折旧	746,317,527.74	3.36	721,399,447.93	5.74	3.45	
	修理	239,437,815.28	1.08	317,326,363.24	2.52	-24.55	
	其他	862,347,724.58	3.87	1,658,602,709.56	13.18	-48.0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13,190.3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5.7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214,922.3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44%。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58,681.1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1.3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389,384.2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8.5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2021 年度前五位客户情况表

项目	销售金额（万元）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东分部	227,877.78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214,922.30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淮南供电公司	176,413.61
天津中煤能源华北有限公司	97,772.28
天津滨能能源有限公司	96,204.42
合计	813,190.39

2. 2021 年度前五位供应商情况表

项目	采购额（万元）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4,907.02
陕煤运销集团榆林销售有限公司	144,817.89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4,477.18
宁波淮能物资有限公司	62,361.04
安徽禄森商贸有限公司	62,118.02
合计	658,681.15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本年金额（元）	上年同期（元）	增减额（元）	增减率（%）
销售费用	43,955,858.85	31,456,013.59	12,499,845.26	39.74
管理费用	417,141,693.66	411,065,465.09	6,076,228.57	1.48
财务费用	171,661,609.11	187,028,526.00	-15,366,916.89	-8.22
研发费用	101,030,216.12	7,092,822.21	93,937,393.91	1,324.40
合计	733,789,377.74	636,642,826.89	97,146,550.85	15.26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01,030,216.1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93,396.23
研发投入合计	101,223,612.3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4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19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1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5.4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8
本科	83
专科	327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4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167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232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15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元)	上期发生额 (元)	增减率 (%)	变动情况说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732,266,432.68	12,254,411,150.05	93.66	本期贸易煤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74,102.91	9,679,366.19	-79.61	本期收到的税收奖励减少所致。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99,292,269.52	9,035,716,171.78	120.23	本期贸易煤采购量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433,557.99	5,160,029.24	160.34	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入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94,529,300.29	613,390,891.14	-68.29	上期公司分配现金股利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412,849.04	81,280,025.00	205.63	本期公司回购股份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 说明
货币资金	2,026,741,549.55	11.00	1,402,109,491.45	7.96	44.55	
应收账款	1,715,064,183.89	9.31	1,141,656,533.85	6.48	50.23	
应收款项融资	392,688,885.75	2.13	956,812,690.81	5.43	-58.96	
其他应收款	27,232,989.20	0.15	17,032,657.34	0.10	59.89	
存货	478,317,029.77	2.60	819,328,142.11	4.65	-41.62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资产			12,442,944.75	0.07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69,330,498.23	0.38	130,798,467.01	0.74	-46.99	
在建工程	558,832,856.96	3.03	305,353,186.38	1.73	83.01	
使用权资产	5,137,911.75	0.03			不适用	
开发支出	193,396.23	0.00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	374,972,613.00	2.04	5,417,456.91	0.03	6,821.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39,707.98	0.33	41,340,546.61	0.23	46.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26,000.00	0.01	70,923,820.46	0.40	-96.58	
应付票据	197,060,000.00	1.07	554,448,401.71	3.15	-64.46	
合同负债	125,616,796.85	0.68	189,897,701.07	1.08	-33.85	
应交税费	179,728,067.61	0.98	65,418,321.51	0.37	174.74	
其他应付款	729,093,504.86	3.96	299,172,112.47	1.70	143.70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368,730,572.10	2.00	619,278,189.19	3.51	-40.46	
其他流动负债	115,970,721.44	0.63	24,531,713.34	0.14	372.74	
长期借款	1,673,181,959.32	9.08	1,223,613,922.68	6.94	36.74	
租赁负债	259,520.56	0.00			不适用	
预计负债	404,735,656.42	2.20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银行存款增加。
2.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应收煤款增加。
3. 应收款项融资减少主要是因为本期应收票据减少。
4. 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应收押金保证金增加。
5. 存货减少主要是因为本期煤炭库存量减少。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主要是因为售后回租业务提前终止，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调整至固定资产。
7. 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是因为银行理财产品款减少。
8.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工程投资增加。
9. 使用权资产增加主要是因为新租赁准则调整。
10. 开发支出增加主要是因为资本化研发支出增加。
11.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是因为本年公司将未来将发生的塌陷安置搬迁补偿费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主要是因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13. 应付票据减少主要是因为通过票据结算的煤款减少。

14. 合同负债减少主要是因为本期预收货款减少。
 15. 应交税费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16. 其他应付款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应付青苗及塌陷补偿费增加。
 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是因为本期偿还部分贷款。
 18. 其他流动负债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待转销项税额增加。
 19. 长期借款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新增长期借款。
 20. 租赁负债增加主要是因为按新租赁准则,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减去未确认融资费用确认为租赁负债。
 21. 预计负债增加主要是因为本期新确认矿山弃置费用。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8,3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银行履约保证金
应收账款	317,289,563.48	借款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19,822,734.65	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固定资产	372,062,957.25	资产证券化产品抵押的固定资产
合计	747,475,255.38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能源行业方面

我国能源的资源禀赋决定了能源消费仍要以煤炭为主,火电发电量约占全国总发电量的7成,其中煤电是绝对主力。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已指出,传统能源逐步退出要建立在新能源安全可靠的替代基础上。要立足以煤为主的基本国情,抓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增加新能源消纳能力,推动煤炭和新能源优化组合。在新能源供应量和安全性不足的前提下,煤电在电力保供上具有“压舱石”的作用。在碳达峰碳中和政策背景下,煤炭将以和谐可持续开发为理念,以智能开发技术与装备为基本保障,以生态环境保护为硬约束,运用先进科学技术与现代化管理理念,实现煤炭资源安全、协调开发,构建和谐有序、协调一致、智能高效、绿色可持续的煤炭资源开发模式。火电将发展重点向灵活性服务、热电联产供热、耦合新能源发电方向转变,煤电以稳定基荷为前提,从电量型电源转变为电力型电源,逐步实现新能源对煤电发电增量的替代,推动实现火电升级转型,发挥煤电基础性调节性作用。

2. 物流行业方面

物流产业是支撑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先导性产业。我国物流产业总体规模快速增长,物流服务水平显著提高,发展的环境和条件不断改善,为国民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随着我国对环保要求越来越严,环保政策的相继出台,国家进一步调整运输结构,“公

转铁”是国家提出打赢蓝天保卫战的重要举措，这为铁路运输企业带来新的机遇和契机。铁路作为我国交通运输体系的骨干力量，具有路网发达、运量大、效率高及绿色环保等优势。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投资总额 714,526.49 万元，期初投资总额 698,918.97 万元，本期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15,607.52 万元。具体投资明细如下：

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成本（万元）	权益比例（%）
淮矿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销售	56,188.77	100.00
淮矿电力燃料（芜湖）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销售	20,000.00	100.00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	煤炭开采及发电	138,811.71	50.43
皖江售电江苏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销售	4,000.00	100.00
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发电	145,391.18	100.00
淮南矿业集团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销售	21,588.87	100.00
镇江东港港务有限公司	港口装卸及煤炭中转	15,071.00	50.00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发电	54,578.08	49.00
安徽省港口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港口仓储及装卸	245,476.03	31.916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电燃公司	淮南市	淮南市	物流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淮沪煤电	淮南市	淮南市	发电行业	50.4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发电公司	淮南市	淮南市	发电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电燃（芜湖）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物流贸易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元）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元）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元）
淮沪煤电	49.57%	101,995,436.61	38,000,000.00	1,408,412,578.36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元）	非流动资产（元）	资产合计（元）
淮沪煤电	840,710,840.57	6,704,436,813.64	7,545,147,654.2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负债（元）	非流动负债（元）	负债合计（元）
淮沪煤电	2,765,498,769.02	1,930,461,205.49	4,695,959,974.5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元）	非流动资产（元）	资产合计（元）
淮沪煤电	680,399,190.37	5,857,757,087.74	6,538,156,278.11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负债（元）	非流动负债（元）	负债合计（元）
淮沪煤电	2,932,246,493.32	956,476,588.17	3,888,723,081.49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元）	净利润（元）	综合收益总额（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淮沪煤电	3,885,137,192.09	205,754,483.08	205,754,483.08	974,912,535.10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元）	净利润（元）	综合收益总额（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淮沪煤电	3,236,641,764.91	79,810,963.03	79,810,963.03	808,980,829.32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适用 不适用**(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镇江东港	镇江市	镇江市	交通运输业	50.00		权益法核算
淮沪电力	淮南市	淮南市	发电行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省港口运营集团	芜湖市	芜湖市	交通运输业	31.916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元）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元）
	镇江东港	镇江东港
流动资产	150,588,537.64	117,745,623.4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9,459,966.26	13,727,016.38
非流动资产	251,121,397.86	243,298,354.28
资产合计	401,709,935.50	361,043,977.77
流动负债	33,706,224.23	33,261,710.78
非流动负债	16,222,914.55	2,292,626.20
负债合计	49,929,138.78	35,554,336.9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51,780,796.72	325,489,640.7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5,890,398.37	162,744,820.40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5,890,398.37	162,744,820.40
营业收入	195,068,787.19	189,054,181.21
财务费用	-144,862.75	-793,840.38
所得税费用	8,719,847.57	10,821,105.28
净利润	25,666,607.10	31,255,180.1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666,607.10	31,255,180.15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8,000,000.00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元）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元）
	淮沪电力	淮沪电力
流动资产	399,703,189.68	359,839,447.45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20,403,926.27	156,192,256.57
非流动资产	2,569,417,476.59	2,736,194,604.44
资产合计	2,969,120,666.27	3,096,034,051.89
流动负债	1,060,842,634.58	971,384,465.17
非流动负债	528,930,000.00	670,240,000.00
负债合计	1,589,772,634.58	1,641,624,465.17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79,348,031.69	1,454,409,586.7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75,880,535.53	712,660,697.49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68,994,162.40	708,874,324.36
调整事项	6,886,373.13	3,786,373.13
其他		
营业收入	2,549,916,727.80	2,407,068,511.66
财务费用	45,682,984.31	58,082,892.15
所得税费用	74,472,808.41	110,573,814.12
净利润	234,938,444.97	348,553,003.8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34,938,444.97	348,553,003.82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55,000,000.00	160,0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 (元)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 (元)
	省港口运营集团	省港口运营集团
流动资产	1,799,012,400.23	1,585,382,601.9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69,112,962.98	985,576,129.07
非流动资产	7,357,191,890.93	6,897,031,617.77
资产合计	9,156,204,291.16	8,482,414,219.75
流动负债	982,189,972.80	806,875,179.29
非流动负债	1,020,528,785.52	817,889,610.96
负债合计	2,002,718,758.32	1,624,764,790.25
少数股东权益	489,050,053.45	475,752,311.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664,435,479.39	6,381,897,117.9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27,021,227.60	2,129,511,430.3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440,574,984.08	2,443,065,186.81
调整事项	-313,553,756.48	-313,553,756.48
其他		
营业收入	1,904,990,814.45	1,692,132,179.31
财务费用	2,682,685.11	4,055,788.95
所得税费用	19,546,069.58	14,296,922.72
净利润	25,075,895.85	-22,377,816.2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91,088.16	-808,578.23
综合收益总额	25,366,984.01	-23,186,394.52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数/本期数(元)	期初数/上年同期数(元)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212,843.53	4,098,663.9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4,179.57	47,144.3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4,179.57	47,144.3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一是行业形势持续改善。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自2021年10月15日起正式实施。通知明确将有序放开全部燃煤发电电量上网电价，扩大市场交易电价上下浮动范围。燃煤发电电量原则上全部进入电力市场，通过市场交易在“基准价+上下浮动”范围内形成上网电价，燃煤发电市场交易价格浮动范围由现行的上浮不超过10%、下浮原则上不超过15%，扩大为上下浮动原则上均不超过20%，高耗能企业市场交易电价不受上浮20%限制。随着上述新电改政策的推进实施，将有利于火力发电企业盈利创收。此外，在全社会用电量维持每年4%-5%增速的预期下，随着近年来新增发电装机的脚步趋势性放缓，燃煤机组产能利用率有望逐步提高。

二是经营模式优势明显。火力发电及售电业务主要由发电公司、淮沪煤电、售电公司负责运营。发电公司所属的三个电厂均属于资源综合利用电厂，根据其循环硫化床锅炉特性，通过掺杂、混配等方式，提供最经济合理的低热值煤，降低燃料成本，为国家鼓励项目；淮沪煤电作为煤电一体化企业，具有市场风险对冲的特性，在煤炭原料的采购、运输、储藏等固定成本支出方面拥有明显比较优势，火电燃料供应可靠性高，电厂存货压力较小，一定程度上提升了电厂的运行效率和机组盈利能力；售电公司依托公司火力发电资源优势，通过加强与发电公司政策信息沟通交流，产业集成、协同运作，实现公司整体效益最大化。公司以发电公司、淮沪煤电、售电公司为平台，主营电力生产和贸易业务的能源产业体系进一步完善。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维护好规范干净的上市平台为根本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高质量发展主题不动摇，推动现有存量资产更高效率、更高质量发展，确保安全形势持续稳定，确保生产经营业绩稳定，确保企业大局和谐稳定，坚定不移完成全年各项任务目标，奋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1. 铁路运输业务方面。稳步拓展铁路运量和检修业务。一方面，充分发挥自营铁路的优势，在确保本土煤矿煤运工作基础上，巩固老客户开拓新客户，延伸服务里程，实现运量稳中有增；另一方面，发挥技术、维修资源优势，通过培育市场，扩大业务规模，培育铁路检修新的经济增长点，努力实现“运输主业+维修辅业”同步发展、协调推进的发展新局面。

2. 煤炭贸易业务方面。围绕打造成安徽省最大煤炭贸易商定位，以拓展煤炭市场份额为抓手，延伸煤炭物流上下游供应链，充分发挥电燃公司销售网络等优势资源条件，不断拓展煤炭水运通道，形成沟通煤炭资源区与消费区高效率的煤炭物流供应链服务体系。

3. 火力发电及售电业务方面。根据国家能源发展政策，对原有的传统煤电改造；积极参与有规划、有通道、具备投资价值的新电源点项目；在产业结构上，密切关注新能源发电、热电等产业动态，在条件成熟时参与发展。同时，抓住国家电改和电力需求侧改革契机，开展电力需求侧管理，培育电能服务新产业，慎重稳妥有序拓展综合能源服务新领域。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全年实现总收入 1,980,600 万元，利润总额 68,700 万元，税后净利润 56,400 万元。铁路货运量 4900 万吨，煤炭贸易量 2200 万吨，发电公司发电量 52 亿度，淮沪煤电公司发电量 56 亿度，售电公司交易电量 85 亿度。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是行业风险。受市场过剩、煤电矛盾、安全环保、能源转型、政策空档等多重因素冲击，煤电行业整体经营压力明显加大。在电力市场化改革快速推进的背景下，未来煤电行业必将出现分化，位置选择佳、机组性能好、燃料利用效率高的煤电企业将成为我国能源系统不可缺少的一部分，而各方面均无优势的已投产机组，会逐步退出市场竞争，“优胜劣汰”将是市场化电改推进的必然结果。此外，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下，生态环境保护约束日益加强，未来能耗“双控”将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碳排放管控将越来越严，碳市场履约成本将逐渐升高，小容量机组在竞争上处于明显劣势。

二是市场风险。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全面放开经营性电力用户发用电计划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进一步全面放开经营性电力用户发用电计划，重点考虑核电、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等清洁能源的保障性收购。国家发改委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以下简称《意见》），要求进一步放开各类电源发电计划。《通知》《意见》意味着可再生能源发电依然受到政策性保护，燃煤发电将真正推向市场上参与竞争。随着碳达峰碳中和行动方案的实施、技术进步和规模化发展，风电、光伏发电等新能源经济性快速提升，将进一步挤占煤电市场空间，火力发电企业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

三是经营风险。受煤价高位以及计划电量和标杆电价取消等影响，发电侧竞争更加激烈，发电公司收益减少导致亏损较为严重，售电公司传统售电模式生存通道变窄。此外，随着电燃公司煤炭贸易规模、售电公司售电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其面临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和资金风险也相应增大，对公司防范资金安全等风险也提出了更高要求。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强化效益意识，不断完善和优化战略管理，并结合行业发展动态和宏观经济政策，及时调整发展思路，强化内部管理，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密切关注国家能源发展政策，积极参与有规划、有通道、具备投资价值的新能源项目。同时，不断完善风控预案，制定风控措施，坚决守住不发生重大经营风险的底线。严格执行重大经营决策、重大经营行为法律论证制度，强化合同审查和管理，从源头防范经营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加强“三会一层”建设。报告期内,公司依照法定程序完成独立董事届满辞职补选、股东代表监事辞职补选以及新任总经理聘任工作,确保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健全完备性,保障公司“三会一层”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实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等程序,确保全体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董事会成员依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从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出发,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积极履行职责,有效发挥其专业性作用;监事会成员切实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和义务,积极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讨论,通过出席和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进行有效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建立健全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一是充分发挥内控建设、监督职能部门和外部中介机构作用,从设计和执行等方面全方位健全优化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检查及所属各单位组织机构调整、内部管理制度制(修)订等情况,组织修订完善公司本部及所属各单位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确保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有效性和可操作性;同时根据公司《内部控制实施管理办法》、《内部控制评价实施办法》,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及时发现内控缺陷、堵塞管理漏洞,防范经营管理风险,实现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从设计到执行层面的有效性。二是修订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相关制度。根据证监会、证监局相关通知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针对查找出的问题制定针对性整改措施,并结合报告期内出台或新修订的法律法规,及时修订完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等制度,确保公司法人治理制度的有效性。三是加强对所属各单位的日常管控。继续落实财务负责人委派、轮岗以及述职制度,定期开展专项监督检查,重点加强对所属各单位安全生产、生态环保、财务经营、规范运作的监督检查,提高制度的执行力、落实力,进一步巩固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三) 规范控股股东行为,明确关联人并规范关联交易事项。公司与控股股东保持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和业务独立,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独立做出,控股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控股股东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干预公司正常决策及具体经营运作的情形,也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以及谋取非法利益的情形;同时,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严格履行其在历次重组、再融资以及股权收购等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未出现超过履行期限未履行或无法履行的情况。此外,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年初根据控股股东组织架构变化以及公司和控股股东董监高兼任职等情况,重新界定识别公司的关联人,明确应当按照关联交易规定决策或披露的事项、关联交易的披露与决策程序等,保证了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平、公正和公允性,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强化信息披露工作,加强内幕交易防控。严格落实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确保公司重大信息在公司内部及时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除披露监管规则要求的法定重大信息外,还自愿披露可能对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影响的信息,如获悉间接控股股东国有股权划转事项后及时披露相关提示性公告,自愿性信息披露遵守公平原则,保持信息披露的持续性和一致性。同时,严格落实防控内幕交易的主体责任,严控重大事项依法公开前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及时向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以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做好股票交易窗口期提示工作,切实防控内幕交易行为。

(五) 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公司充分利用好各种内外部资源,通过多个平台、多种途径,积极拓宽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主动回应投资者关切。一是通过上交所“上证 e 访谈”平台及全景网交流平台召开相关业绩说明会;二是会同聘请的专业咨询服务机构在重点城市开展针对市场主流机构投资者的路演推介会;三是主动加强与相关机构股东、来访投资者的现场座谈交流;四是及时回复“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提问,耐心接听解答投资者来电咨询;五是动态更新和充实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内容。通过上述多种方式的线上线下交流,公司在

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同时，也进一步增进与广大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了解和信任，树立了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六) 健全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由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组织；董事会、监事会每年度向股东大会报告董事、监事履行职责情况；董事、监事的选任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直接控股股东淮南矿业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和公司再融资过程中，以及直接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间接控股股东淮河能源控股过程中，与控股股东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解决措施：

(一) 2010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和公司再融资过程中

为避免同业竞争，淮南矿业承诺：

1. 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不以任何形式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芜湖港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芜湖港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

2. 相关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属于煤矿建设项目的配套工程，须由淮南矿业统一申请建设项目立项审批和进行设计施工建设，淮南矿业承诺，在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完成施工建设、竣工验收且具备运营条件后，由芜湖港通过自有资金、配股、增发或其他合法方式收购该等相关资产，使该等资产依法纳入芜湖港。若芜湖港届时未能进行收购，淮南矿业将以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产交由芜湖港或铁运公司经营管理。

3. 2012 年 2 月，淮南矿业向公司出具《关于进一步解决与芜湖港同业竞争问题相关事宜的函》，将淮南矿业对芜湖港的定位及具体解决同业竞争承诺的措施以及时间安排做出进一步承诺：

(1) 淮南矿业确定将芜湖港作为淮南矿业物流业务的整合平台，支持芜湖港实现物流产业做大做强。淮南矿业或淮南矿业下属企业将不从事与芜湖港或其下属企业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业务，避免与芜湖港同业竞争。

(2) 淮南矿业在过去已经出具的关于解决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的基础上，就具体解决同业竞争措施以及时间计划安排做出承诺如下：

<1>相关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完成施工建设、竣工验收且具备运营条件之日起三十日内，淮南矿业将向芜湖港和铁运公司发出通知，由芜湖港根据其自身条件以及该项目的经营效益分析情况，选择通过自有资金、配股、增发或其他合法方式收购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相关资产。

<2>如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由于投入运营时间短，经营业绩较差，导致芜湖港收购上述项目将会对芜湖港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则自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建成投产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芜湖港自行选择通过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产交由芜湖港或淮矿铁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现已被公司吸收合并为本公司分公司，以下简称“铁运公司”）经营管理；如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实现盈利或芜湖港决定对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实施收购，则自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实现盈利或芜湖港决议收购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芜湖港自行选择合适的方式完成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相关资产的收购。

(二) 2016 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为避免同业竞争，淮南矿业承诺：

1.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淮南矿业将以上市公司为其下属从事能源业务进入资本市场的资本运作平台，并协助上市公司做大做强主营业务。

2. 淮南矿业控制的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下属企业为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新庄孜电厂技改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庄孜电厂”）和潘集电厂在建项目及配套煤矿（以下简称“潘集电厂”）。由于上述资产暂不具备运营条件和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因此，暂不将上述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淮南矿业承诺，包括上述正在建设的新庄孜电厂和潘集电厂以及将来可能建设的以淮南矿业为建设主体可以享受更多优惠条件及便利的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工程项目，淮南矿业将积极督促上述工程项目规范运作，在解决项目审批和行业准入资质等合规性要求并具备正式运营条件之日起三十日内，淮南矿业向上市公司发出收购通知，由上市公司根据其自身条件选择通过自有资金、配股、增发或其他合法方式收购上述相关资产，并履行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上市公司监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完成收购前，淮南矿业将以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产交由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新庄孜电厂和潘集电厂将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五年内履行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上市公司监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上述合法方式注入上市公司。

3. 除上述情形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淮南矿业自身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积极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同业竞争，不以全资或控股方式参与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

（三）2018 年直接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为避免同业竞争，淮河能源控股承诺：

1. 本次收购完成后，淮河能源控股自身及淮河能源控股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同业竞争业务，不以全资或控股方式参与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

2. 淮河能源控股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3. 本承诺函自淮河能源控股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若淮河能源控股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淮河能源控股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四）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1. 在铁路专用线方面

（1）淮南矿业平圩直运项目建成后，鉴于投入运营时间较短，短期内无法实现盈利，本公司进行收购将会给经营业绩带来负面影响。为履行承诺，淮南矿业与铁运公司签署了《资产委托经营管理协议》，由淮南矿业将平圩直运项目全部生产经营性资产、业务及人员整体委托给铁运公司进行经营管理。淮南矿业按照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的定价原则向铁运公司支付资产托管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11-015 号公告）。

（2）鉴于淮南矿业合法拥有的六条铁路专用线（包括潘北铁路专用线、朱集铁路专用线、潘一东铁路专用线、潘集交接口疏解线、丁集铁路专用线及前述由铁运公司托管的平圩直运铁路专用线）相关资产已经可以正常运营，具备上市公司收购的条件。为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经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淮南矿业已将其合法持有的上述六条铁路专用线（包括潘北铁路专用线、丁集铁路专用线、朱集铁路专用线、潘一东铁路专用线、潘集交接口疏解线、平圩直运铁路专用线）的相关资产通过出售转让给本公司（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12-056 号公告）。

（3）资产转让完成后，淮南矿业已履行了上述解决同业竞争所作出关于向芜湖港注入具备运营条件的铁路专用线资产的承诺，本公司的独立性也得到进一步增强。其他相关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将待完成施工建设、竣工验收且具备运营条件后，淮南矿业继续履行相关承诺。

2. 在支持公司实现物流产业做大做强方面

淮南矿业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一直重视、关切并支持公司的发展：在 2012 年以定向增发方式向公司投入 15 亿元现金，2014 年再次以定向增发方式向公司投入 14 亿元现金，为公司转型发展和规划实施提供了重要的资金支持。

3. 在能源业务方面

（1）2016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股子公司所持有的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新庄孜电厂相关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为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同时有效避免公司与控股股东淮南矿业之间潜在的同业竞争，公司全资子公司发电公司以现金 17,175.02 万元收购淮南矿业持有的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新庄孜电厂（以下简称“新庄孜电厂”）使用的土地使用权和其他相关资产，以现金 33,228.60 万元收购电力公司持有的新庄孜电厂全部经营性资产（2×150MW 机组）和配套负债（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16-068 号公告）。

(2) 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发布《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淮南矿业集团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公告》，为避免同业竞争，进一步完善公司能源业务结构，促进公司能源业务做大做强，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与淮南矿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现金 21,607.14 万元收购淮南矿业持有的淮南矿业集团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17-020 号公告）。

(3) 2020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潘集电厂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2016 年 4 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完成向控股股东淮南矿业购买其持有的淮沪煤电 50.43% 股权、淮沪电力 49% 股权以及发电公司 100% 股权。为避免同业竞争，淮南矿业出具了《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2020 年 4 月 23 日，公司收到淮南矿业《关于潘集电厂项目进展情况的说明函》，安徽省能源局近日发布《安徽省煤电项目规模调整情况公示》，该公示涉及潘集电厂项目进展，潘集电厂项目处于安徽省能源局项目公示期（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0-022 号公告）。

(4) 2020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潘集电厂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关于潘集电厂项目核准相关事项的函》，淮南矿业于近日收到《安徽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淮南潘集电厂项目核准的批复》（皖发改能源[2020]374 号），潘集电厂项目获得安徽省发展改革委正式核准（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0-035 号公告）。

(5) 2022 年 2 月 8 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拟由公司向淮南矿业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如有）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吸收合并淮南矿业。公司为吸收合并方，淮南矿业为被吸收合并方。2022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2-003 号、006 号公告）。

公司将密切关注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情况，并将及时地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23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12 项议案，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1-021 号公告。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15 日	http://www.sse.com.cn/	2021 年 9 月 16 日	本次会议共审议通过 6 项议案，不存在议案被否决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

				网站刊登的临 2021— 042 号公告。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戎	董事长	男	55	2019年08月29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87	否
卓敏	独立董事	女	54	2021年09月15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1.5	否
谢敬东	独立董事	男	54	2020年10月29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6	否
李晓新	独立董事	男	43	2016年04月28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6	否
胡良理	董事	男	54	2017年04月06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0	是
刘万春	董事	男	54	2017年04月06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0	是
牛占奎	董事	男	52	2019年08月29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0	是
马进华	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男	57	2015年08月21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82.15	否
张小平	董事	男	61	2015年08月21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6	否
施夕友	监事会主席	男	49	2019年04月16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0	是
张伟	监事	男	50	2012年12月07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0	是
吴绍发	监事	男	40	2021年09月15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0	是
王亮	职工监事	男	57	2019年08月12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79	否
马贵祥	职工监事	男	56	2017年01月23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71.6923	否
周结焱	副总经理	男	51	2017年01月05日	2023年10月29日	0	0	0	/	79	否
潘春鸣	总经理(离任)	男	59	2018年06月20日	2021年03月29日	0	0	0	/	81.60	否
陈矜	独立董事(离任)	女	51	2015年08月21日	2021年09月15日	0	0	0	/	4.5	否

叶道权	监事(离任)	男	59	2016年04月28日	2021年09月01日	0	0	0	/	0	是
合计	/	/	/	/	/					504.442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戎	工商管理硕士同等学力教育，助理经济师，1986年10月参加工作，2008年5月-2014年8月历任淮南矿业集团煤炭销售分公司副经理、党委委员，市场营销部副部长，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4年8月-2016年2月历任淮南矿业集团办公室副主任，平安工程院公司董事，上海淮申运输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浙能运输贸易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2016年2月-2016年12月任淮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2017年1月-2019年8月任淮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9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卓敏	硕士研究生。安徽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会计学硕导师、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导师、会计专硕导师、资产评估专硕导师，同时兼任安徽省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现任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近年来在国家重点刊物发表论文多篇，主持多项课题，主要著作有《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分析》、《管理会计》等。具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证书。
谢敬东	博士后，教授，上海电力大学能源电力科创中心常务副主任。2004年至2017年任国家能源局（原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华东监管局市场监管处处长、输供电监管处处长、综合处处长。长期从事能源电力政策、电力市场化改革与电力监管、能源革命下的电力系统发展演变特征等研究。2021年4月至今任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具有上交所颁发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证书。
李晓新	博士。2006年至2009年中国复旦大学法学博士研究生；2011年7月至2011年8月加拿大里贾纳大学交流；2012年8月至2013年9月美国哥伦比亚大学访问学者。2005年7月至2020年6月任安徽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现为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合肥晟泰克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具有上交所颁发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证书。
胡良理	本科学历，政工师。2016年2月-2017年1月任淮南矿业集团董事会秘书兼集团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17年1月-2017年8月任淮南矿业集团董事会秘书兼集团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本公司董事；2017年8月-2019年8月任淮南矿业集团董事会秘书兼办公室副主任，淮南矿业集团组织管控及薪酬改革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董事；2019年8月-2020年4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董事会秘书、组织管控及薪酬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淮南矿业集团董事会秘书、淮南矿业集团组织管控及薪酬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董事；2020年4月-2021年10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组织管控及薪酬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董事会秘书，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2021年10月-2021年12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组织变革资深专家、组织管控及薪酬改革办公室主任，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组织变革资深专家、组织管控及薪酬改革办公室主任，上海淮矿资产管理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刘万春	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16年12月-2019年8月任淮南矿业集团财务部部长；2019年8月-2020年4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战略投资部部长，淮南矿业集团监事会主席，平安工程院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2020年4月-2020年12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战略投资部部长，淮南矿业集团监事会主席，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董事，平安工程院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2020

	年 12 月-2021 年 1 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战略投资部部长，淮南矿业集团监事会主席，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董事、平安工程院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淮河能源健康产业集团公司董事；2021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战略投资部部长，淮南矿业集团监事会主席，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董事、平安工程院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淮河能源健康产业集团公司董事，淮河能源电力集团公司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战略投资部部长，淮南矿业集团监事会主席，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淮河能源电力集团公司董事，淮河能源燃气集团公司董事。
牛占奎	硕士研究生，会计师。2016 年 2 月-2019 年 8 月任淮南矿业集团改制上市工作办公室主任；2019 年 8 月-2020 年 4 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财务部部长、改制上市工作办公室主任，淮南矿业集团财务共享中心主任，本公司董事；2020 年 4 月-2020 年 12 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财务部部长、改制上市工作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董事、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董事；2020 年 12 月-2021 年 12 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财务部部长、改制上市工作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董事、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董事、淮河能源健康产业集团公司董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财务部部长、改制上市工作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董事、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董事、上海淮矿资产管理公司董事。
马进华	本科学历，会计师。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2004 年 12 月-2011 年 4 月任淮沪煤电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4 月-2013 年 9 月任淮南矿业集团财务部副部长，淮沪煤电公司监事，淮浙煤电公司监事，电力公司董事，北京博士之星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监事，淮南郑煤机舜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国有股权代表，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国有股权代表，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国有股权代表，淮矿西部煤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长青煤炭经销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9 月-2015 年 8 月任淮南矿业集团财务部副部长，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博士之星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监事，淮南郑煤机舜立机械有限公司董事、国有股权代表，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国有股权代表，淮矿西部煤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内蒙古长青煤炭经销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银宏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鄂尔多斯市华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5 年 8 月-2015 年 12 月任本公司董事（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财务总监；2015 年 12 月-2018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党委委员；2018 年 6 月-2020 年 3 月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党委委员，淮矿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镇江东港港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 年 11 月至今兼任安徽省港口运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3 月-2021 年 3 月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党委委员，镇江东港港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3 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镇江东港港务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小平	博士研究生，副教授。2014 年 5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北京陆道培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9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深圳雅美医院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惠州市口腔医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9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海南有色金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0 月任河南大河医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 月任重庆钒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市前海飞尚仁怀医疗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5 月至今任芜湖市飞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今任深圳市飞尚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4 月至今任飞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助理；2017 年 4 月至今任芜湖恒鑫铜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11 月至今任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施夕友	本科学历，会计师。2016 年 9 月-2016 年 12 月任淮南矿业集团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综合审计室主任，上海东方蓝海置业有限公司监事，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淮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监事；2016 年 12 月-2018 年 3 月任淮南矿业集团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综

	<p>合审计室主任，上海东方蓝海置业有限公司监事，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淮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监事，淮矿健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3月-2018年9月任淮南矿业集团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综合审计室主任，上海东方蓝海置业有限公司监事，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淮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监事，淮矿健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淮矿设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淮矿煤层气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8年9月-2019年2月任淮南矿业集团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综合审计室主任，上海东方蓝海置业有限公司监事，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淮矿健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淮矿设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淮矿煤层气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淮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2月-2019年8月任淮南矿业集团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综合审计室主任，上海东方蓝海置业有限公司监事，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淮矿健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淮矿设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淮矿煤层气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淮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淮矿资产管理公司监事，舜淮投资公司监事，淮矿财务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西部公司监事，安徽皖江物流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年8月-2020年4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审计评价中心主任，上海东方蓝海置业有限公司监事，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淮矿健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淮矿煤层气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淮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淮矿资产管理公司监事，舜淮投资公司监事，淮矿财务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西部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年4月-2020年12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审计评价中心主任，上海东方蓝海置业有限公司监事，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淮矿健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淮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淮矿资产管理公司监事，舜淮投资公司监事，淮矿财务公司监事会主席，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年12月-2021年12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审计评价中心主任、上海东方蓝海置业有限公司监事，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淮河能源燃气集团公司监事会主席、上海淮矿资产管理公司监事、舜淮投资公司监事、财务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西部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会主席；2021年12月至今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审计评价中心主任、上海东方蓝海置业有限公司监事，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舜淮投资公司监事、财务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西部公司监事、平安工程院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会主席。</p>
张伟	<p>本科学历，审计师、会计师。2016年1月-2016年3月任淮南矿业集团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经济责任审计室(监事管理办公室)主任，上海诚麟煤炭销售有限公司监事，宁波大树诚信煤炭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淮矿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舜泰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舜岳水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监事；2016年3月-2016年5月任淮南矿业集团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经济责任审计室(监事管理办公室)主任，宁波大树诚信煤炭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淮矿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舜泰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舜岳水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本公司监事；2016年5月-2018年5月任淮南矿业集团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经济责任审计室(监事管理办公室)主任，宁波大树诚信煤炭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淮矿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舜泰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舜岳水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2018年5月-2019年2月任淮南矿业集团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经济责任审计室(监事管理办公室)主任，宁波大树诚信煤炭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淮矿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舜泰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舜岳水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监事，淮矿选煤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2019年2月-2019年8月任淮南矿业集团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经济责任审计室(监事管理办公室)主任，宁波大树诚信煤炭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淮矿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舜泰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舜岳水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现</p>

	<p>代物流有限公司监事、淮矿选煤有限责任公司监事，淮矿电力公司监事，淮矿经济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监事，平安工程院公司监事，平安公司监事会主席，淮南职业技术学院监事，本公司监事；2019年8月-2020年4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风险管理部部长，淮矿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淮矿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监事，舜泰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舜岳水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监事，淮矿选煤有限公司监事，淮矿电力公司监事，淮矿经济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监事，平安工程院公司监事，淮南职业技术学院监事，本公司监事；2020年4月-2020年12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风险管理部部长，淮矿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淮矿生态农业有限公司监事，舜泰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舜岳水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监事，淮矿选煤有限公司监事，淮矿电力公司监事，淮矿经济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监事，平安工程院公司监事，淮南职业技术学院监事，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2020年12月-2021年1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风险管理部部长，淮矿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舜泰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舜岳水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监事，淮南矿选煤有限公司监事，淮矿电力公司监事，淮矿经济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监事，平安工程院公司监事，淮南职业技术学院监事，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公司监事，淮河能源健康产业集团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2021年1月-2021年12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风险管理部部长，淮矿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舜泰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舜岳水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监事，淮南矿业集团选煤有限公司监事、淮河能源电力集团公司监事、淮矿经济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监事、平安工程院公司监事、淮南职业技术学院监事、西部煤电集团公司监事、淮河能源健康产业集团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2021年12月至今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风险管理部部长，淮矿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事，舜泰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舜岳水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淮河能源电力集团公司监事、淮矿经济技术咨询服务公司监事、淮南职业技术学院监事、西部煤电集团公司监事、淮河能源燃气集团监事，本公司监事。</p>
<p>吴绍发</p>	<p>本科学历，审计师、经济师、政工师、工程师、助理会计师。2016年2月-2018年9月任淮南矿业集团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综合审计室正科级干事，淮矿财务公司监事，平安公司监事；2018年9月-2019年8月任淮南矿业集团纪委（监察处、审计处）综合审计室正科级干事，淮矿财务公司监事，平安公司监事，淮矿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8月-2020年4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风险管理部副部长，淮矿清洁能源公司监事，淮矿财务公司监事，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舜龙煤炭联运有限公司、美亚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年4月-2020年12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风险管理部副部长风险管理部副部长，淮矿清洁能源公司监事，淮矿财务公司监事，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舜龙煤炭联运有限公司、美亚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煤层气开发利用公司监事；2020年12月-2021年8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风险管理部副部长风险管理部副部长，淮河能源燃气集团公司监事，淮矿财务公司监事，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舜龙煤炭联运有限公司、美亚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煤层气开发利用公司监事；2021年8月-2021年12月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风险管理部副部长风险管理部副部长，淮河能源燃气集团公司监事，淮矿财务公司监事，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舜龙煤炭联运有限公司、美亚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煤层气开发利用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2021年12月至今任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淮南矿业集团风险管理部副部长风险管理部副部长，淮矿财务公司监事会主席，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舜龙煤炭联运有限公司、美亚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淮矿煤层气开发利用公司监事，淮矿现代物流公司监事、上海淮矿资产管理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p>
<p>王亮</p>	<p>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1988年7月参加工作，1988年7月-2005年11月在原淮南矿业集团谢二矿、建井处、国能公司工作，历任中学教师、矿组织部干事、主管、副科级干事、党委工作部副部长（正科级）；2005年12月-2016年1月任淮南矿业集团纪委正科级干事；</p>

	2016 年 1 月-2019 年 8 月历任淮南矿业集团物资供销分公司纪委副书记，平安煤炭开采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审计部长、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19 年 8 月-2019 年 9 月，任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2019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马贵祥	本科学历，工程师、助理经济师。1984 年 9 月参加工作，1984 年 9 月-2011 年 12 月历任淮南矿务局筑路处铁路工区工人，筑路处、铁运处工程科工程管理员，铁运处技术部副部长，铁运公司工程科科长，铁运公司企管科科长。2011 年 12 月-2016 年 12 月，任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部长。2016 年 12 月-2017 年 5 月任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察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7 年 5 月-2019 年 9 月任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审计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2019 年 9 月至今任本公司纪委副书记、监察审计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
周结焱	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93 年 7 月参加工作，2005 年 1 月-2005 年 8 月任淮矿电力分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2005 年 8 月-2006 年 8 月任淮矿电力分公司副总工程师；2006 年 8 月-2008 年 5 月任淮矿电力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副部长（保留矿副总级）；2008 年 5 月-2009 年 3 月任新庄孜电厂总工程师、技改项目部总工程师；2009 年 3 月-2011 年 1 月任淮矿电力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1 年 1 月-2012 年 8 月任淮矿电力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2012 年 8 月-2012 年 9 月任淮矿电力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技术部部长；2012 年 9 月-2012 年 10 月任淮矿电力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技术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2 年 10 月-2014 年 9 月任淮矿电力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技术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湖北葛店发电公司董事；2014 年 9 月-2015 年 3 月任淮矿电力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技术部部长；2015 年 3 月-2016 年 1 月任淮矿电力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16 年 1 月-2016 年 12 月任淮矿电力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党委委员；2016 年 12 月-2017 年 1 月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2017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总经理潘春鸣先生的书面辞职函。根据公司人事管理有关规定，潘春鸣先生因符合公司离岗待退条件，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潘春鸣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潘春鸣先生的辞职函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马进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即自 2021 年 3 月 30 日到 2023 年 10 月 29 日止（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1-004 号、005 公告）。

2. 2021 年 8 月 27 日，公司发布《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收到独立董事陈矜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连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 6 年，陈矜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卓敏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卓敏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 2021 年 9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9 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1-035 号、042 号公告）。

3. 2021 年 9 月 3 日，公司发布《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9 月 1 日收到监事叶道权先生的书面辞职函，叶道权先生因已离岗待退，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职务。叶道权先生辞职后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叶道权先生的辞职函送达公司监事会即生效。2021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提名吴绍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上述补选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1-038 号、039 号、042 号公告）。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良理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管控及薪酬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主任、董事会秘书	2019年8月	2021年10月
胡良理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
刘万春	淮南矿业（集团）有 限公司	战略投资部部长、监 事会主席	2019年8月	/
牛占奎	淮南矿业（集团）有 限公司	财务部部长、改制上 市工作办公室主任	2019年8月	/
牛占奎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
施夕友	淮南矿业（集团）有 限公司	审计评价中心主任	2019年8月	/
施夕友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监事	2019年2月	2021年12月
张伟	淮南矿业（集团）有 限公司	风险管理部部长	2019年8月	/
吴绍发	淮南矿业（集团）有 限公司	风险管理部副部长	2019年8月	/
吴绍发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	/
叶道权	淮南矿业（集团）有 限公司	经营管理部资产管 理专家	2019年8月	2021年8月
在股东单位任 职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董事胡良理、刘万春、牛占奎，监事会主席施夕友及监事张伟、吴绍发在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职；董事胡良理、牛占奎在公司股东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董事，监事会主席施夕友及监事吴绍发在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监事。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卓敏	安徽财经大学	教授	2004年9月	/
	中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8月	2021年8月
	同庆楼餐饮股份有限 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7月	2021年7月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 司	独立董事	2017年7月	2022年2月
谢敬东	上海电力大学	教授、能源电力科创 中心常务副主任	2018年	/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 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4月	/
李晓新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20年6月	/

	律师			
	合肥晟泰克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	/
胡良理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9年8月	2021年10月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管控及薪酬改革办公室主任	2019年8月	/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组织变革资深专家	2021年10月	/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2021年12月
刘万春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战略投资部部长	2019年8月	/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	/
	淮河能源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	/
	平安煤炭开采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8月	2021年12月
	淮河能源健康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2021年12月
牛占奎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部部长	2019年8月	/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
	淮河能源健康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	2021年12月
施夕友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评价中心主任	2019年8月	/
	平安煤炭开采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	/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2月	/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年2月	/
	上海舜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2月	/
	淮矿芬雷选煤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9月	/
	上海东方蓝海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9月	/
	淮河能源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8年9月	2021年12月
张伟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风险管理部部长	2019年8月	/

	淮河能源燃气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1 年 12 月	/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 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4 月	/
	淮南职业技术学院	监事	2019 年 2 月	/
	淮矿经济技术咨询服 务公司	监事	2019 年 2 月	/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9 年 2 月	/
	淮南舜岳水泥有限公 司	监事会主席	2016 年 1 月	/
	淮南舜泰化工有限公 司	监事会主席	2016 年 1 月	/
	淮矿兴科计量技术服 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1 月	/
	淮河能源健康产业集 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0 年 12 月	2021 年 12 月
	平安煤炭开采工程技 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 司	监事	2019 年 2 月	2021 年 12 月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 任公司	监事	2016 年 5 月	2021 年 12 月
	淮南矿业集团选煤有 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5 月	2021 年 12 月
吴绍发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风险管理部副部长	2019 年 8 月	/
	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 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 年 8 月	/
	舜龙煤炭联运有限公 司	监事会主席	2019 年 8 月	/
	美亚高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9 年 8 月	/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 任公司	监事	2021 年 12 月	/
	淮南矿业集团煤层气 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 司	监事	2020 年 4 月	/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 限公司	监事、监事会主席	2016 年 2 月	/
	淮河能源燃气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8 年 9 月	2021 年 12 月
叶道权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经营管理部资产管 理专家	2019 年 8 月	2021 年 8 月
	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 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9 月	2021 年 8 月
	淮南舜立机械有限责 任公司	董事	2016 年 3 月	2021 年 8 月
马进华	镇江东港港务有限公 司	董事长	2018 年 6 月	/

	安徽省港口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
张小平	飞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助理	2017年4月	/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
	深圳市前海飞尚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8月	/
	芜湖市飞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5年5月	/
	芜湖恒鑫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4月	/
	海南有色金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5年9月	2022年1月
	深圳市飞尚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8月	/
	重庆钒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2月	2022年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薪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薪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504.4423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04.4423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潘春鸣	总经理	离任	符合离岗待退条件，申请辞职。
马进华	总经理	聘任	聘任
陈矜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卓敏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
叶道权	监事	离任	因已离岗待退，申请辞职。
吴绍发	监事	选举	选举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3月30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3、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5、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6、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7、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审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9、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0、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关联交易完成情况确认及预计 2021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2、审议《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3、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实行办法》； 14、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制定〈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6、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借款计划》； 17、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8、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9、审议《关于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通过公司风险评估的议案》； 20、审议《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21、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2、审议《关于召开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p>同意将上述议案 1、议案 2、议案 6、议案 7、议案 9、议案 10、议案 11、议案 12、议案 13、议案 14、议案 15 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p>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4月29日	审议通过了：《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8月26日	<p>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

		<p>报告全文及其摘要》；</p> <p>2、审议《关于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p> <p>3、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p> <p>4、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p> <p>5、审议《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p> <p>6、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p> <p>7、审议《关于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通过公司风险评估的议案》；</p> <p>8、审议《关于召开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p> <p>同意将上述议案 2、议案 3、议案 4、议案 6 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p>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戎	否	4	4	1	0	0	否	2
卓敏	是	1	1	1	0	0	否	0
谢敬东	是	4	4	1	0	0	否	2
李晓新	是	4	4	1	0	0	否	2
胡良理	否	4	4	1	0	0	否	2
刘万春	否	4	4	1	0	0	否	2
牛占奎	否	4	4	1	0	0	否	2
马进华	否	4	4	1	0	0	否	2
张小平	否	4	4	1	0	0	否	2
陈矜	是	3	3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卓敏（主任委员）、李晓新、马进华
提名委员会	李晓新（主任委员）、卓敏、谢敬东、王戎、张小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谢敬东（主任委员）、卓敏、李晓新、刘万春、马进华
战略委员会	王戎（主任委员）、谢敬东、胡良理、牛占奎、张小平

(2). 报告期内战略决策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30 日	审议《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全体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和《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无
2021 年 8 月 26 日	审议《关于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全体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30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全体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无
2021 年 8 月 25 日	审议《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全体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1 年 3 月 30 日	审议公司《2021 年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实行办法》	全体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实行办法》，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无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兑现方案》、《关于申请年度考核薪酬奖励的报告》	全体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兑现方案》和《关于申请年度考核薪酬奖励的报告》，并对年薪兑现方案进行了确认，形成了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确认及效益年薪考核结果以及考核薪酬奖励的书面意见。	无
------------------	--	---	---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09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65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74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33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181
技术人员	757
财务人员	61
行政人员	376
在册不在岗	371
合计	7,74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48
本科	1,163
大专	1,324
中专、中技、高中	1,349
初中	3,665
初中及以下	197
合计	7,74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控总量、优结构、保水平、强监管”的总体要求，从严从紧工资总额预算，优化分配结构，激发自主管理活力，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坚持效益效率导向，按照安全、质量第一，效益、效率优先的要求，建立健全工资总额与经济效益、劳动生产率同向联动机制，不断优化人工成本投入产出效率，充分调动职工创效积极性和主动性，持续增强企业活力。坚持分级分类管

理，完善公司依规调控与二级单位自主分配相结合的工资总额分级管理体制，公司管工资总量、分配结构和总体收入水平，各单位依规行使内部薪酬分配权。坚持规范分配秩序，落实各单位内部分配主体责任，完善内部分配制度，加强收入分配监督检查，强化事前引导、过程监控和事后监督，确保实现权责利对等，监管到位。坚持以岗定薪，按绩取酬，各单位持续优化细化单位内部收入分配管理，构建完善以岗位价值为基础、以岗位绩效贡献为依据的薪酬分配管理制度，优化调节各类岗位人员工资水平，确保能够有效吸引、激励和留住关键人才。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利用培训手段，加强人才队伍建设。2021年，结合自身实际，在认真开展培训计划的调研摸底工作，分析培训需求的基础上，制定本单位自主培训计划，大大提高了培训计划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并根据计划内容和时间安排，认真统筹组织开展各项培训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培训计划任务。2021年共计开展培训314期，共计10104人次。通过培训，员工素质有了不同程度的提高，管理人员的专业水平和业务能力更上一台阶，专业技术人员的核心作用及传帮带能力也有明显提增。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61.6878 万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627.9115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交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分别于2012年8月、2014年1月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条款。2012年、2015年、2018年、2021年分别制订了《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以下简称《股东回报规划》），均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和《股东回报规划》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事项的决策和分配政策、调整程序和机制，明确了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事项和程序，对利润分配方式、利润分配周期、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等事项进一步明确，充分维护了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2.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 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天健事务所审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合并净利润475,477,299.52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592,511,116.26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基数，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并按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后，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800,786,492.91元。此外，2021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为保障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顺利实施，同时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资金需求，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配和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经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05号、006号、007号、008号、021号公告）。

(2) 2021年6月26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2021年6月24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88,545,1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8%，回购最

高价格 2.31 元/股,回购最低价格 2.19 元/股,回购均价 2.25 元/股,使用资金总额 199,459,329.30 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1-030 号公告)。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1、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1 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199,459,329.30 元(不含交易费用),占 2021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合并净利润的比例为 45.70%,已满足上市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p> <p>2、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鉴于公司以向淮南矿业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如有)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吸收合并淮南矿业的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正在依规推进中,若实施利润分配可能会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时间窗口产生冲突。</p> <p>综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及长远发展战略,为保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顺利实施,同时兼顾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资金需求,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现金分配和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p>	<p>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更新改造、项目建设以及日常生产经营需要等,为公司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以及可持续发展提供资金保障。</p>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激励公司高管人员勤勉尽责工作，实现高管人员权、责、利与个人收入报酬对称的目标，促进企业生产经营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的提高，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对高管人员实行年薪制，并制定《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实行办法》。高管人员年薪由基本年薪和效益年薪组成。基本年薪根据管理职责、责任与风险大小及上年度公司员工平均工资水平等因素确定，考核基数为公司董事会确定的年度净利润预算。效益年薪，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考核，根据审计后的企业净利润确定。高管人员必须完成考核基数指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其所分管的业务系统所实现的安全目标、财务绩效目标、德能勤绩进行综合业绩评估确定，效益年薪不得超过基本年薪两倍。鉴于，2020 年公司净利润指标超额幅度大，要项工作完成好，给予公司经理层 2020 年度考核薪酬奖励。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2020 年度公司高管人员全年薪酬按年薪与考核薪酬奖励合并计算，即总经理 87 万元、其他高管人员 79 万元执行。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上交所有关规定，结合 2020 年度内部控制检查及所属各单位组织机构调整、内部管理制度制(修)订等情况，组织修订完善了公司本部及所属各单位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确保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设计的科学性、有效性。此外，根据公司制定的《内部控制实施管理办法》和《内部控制评价实施办法》等规定，公司成立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小组，坚持“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和成本效益”原则，按照全面性的要求，对公司及所属各单位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进行了专项检查，检查内容涵盖公司及所属各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重点关注影响内部控制目标实现的高风险领域和风险点；着重关注重要的业务事项和关键控制环节以及重要业务单位。对评价和审计过程中发现的缺陷提出了整改意见或建议，并已督促整改落实，形成了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的涉及子公司的主要管理制度包括：公司《子公司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子公司授信融资管理办法》、《二级单位财务负责人委派制暂行办法》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以下方式对子公司进行有效管控：

（一）制度管理。主要包括：《子公司管理办法》、《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经营决策授权制度》等，上述制度在子公司得到严格有效执行；

（二）预算控制。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经营（财务）预算，按月向子公司分解下达任务指标；

（三）考核管理。根据子公司的预算完成情况，按照薪酬管理制度、年薪管理制度等办法规定对子公司进行考核，并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薪酬；

（四）重大信息内部报告。根据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及《经营决策授权制度》规定，要求子公司对符合重大信息内部报告标准的事项必须及时向公司报告；

（五）日常监督检查。公司实行定期与不定期检查制度，对子公司的经济运行、财务管理、规范运作等进行监督检查，通过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落实；

（六）内外部审计。通过年审会计师的年报审计、内部控制审计，以及公司内审部门的专项审计等，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的监督检查。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披露。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的公告》以及安徽证监局《关于切实做好上市公司治理专项工作的通知》有关要求，公司深入开展公司治理自查自纠，经自查发现，公司在“组织机构的运行和决策”之“（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和决策情况”方面存在 1 项问题，涉及公司建立征集股东投票权制度的相关情况，相关问题已在报告期内整改完毕。具体问题及整改情况如下：

存在的问题：根据新《证券法》第 90 条规定，“上市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百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以下简称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征集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虽然对征集投票权作出了具体规定，但还不够完善，公司未将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征集人更新到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中，不符合新《证券法》第 90 条规定。

整改情况：公司认真对照新《证券法》第 90 条规定，针对性的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增加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作为征集人”的相应表述；此外，公司举一反三，对公司法人治理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对照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

全面系统的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确保公司相关法人治理制度的有效性。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及分布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实际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总量	核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顾桥电厂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有组织排放	1个,位于锅炉后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18.33mg/m ³ , 排放总量: 240.5吨;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18.77mg/m ³ , 排放总量: 249.113吨; 烟尘排放浓度: 2.08mg/m ³ , 排放总量: 27.4吨。	二氧化硫: 726吨; 氮氧化物: 1452吨; 烟尘: 290.4吨。	无
潘三电厂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有组织排放	1个,位于锅炉后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14.75mg/m ³ , 排放总量: 96.69吨;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33.48mg/m ³ , 排放总量: 177.37吨; 烟尘排放浓度: 3.13mg/m ³ , 排放总量: 10.38吨	二氧化硫: 297吨; 氮氧化物: 594吨; 烟尘: 118.8吨。	无
新庄孜电厂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有组织排放	1个,位于锅炉后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14.3mg/m ³ , 排放总量: 69.75吨;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24.95mg/m ³ , 排放总量: 121.25吨; 烟尘排放浓度: 0.95mg/m ³ , 排放总量: 4.268吨。	二氧化硫: 330吨; 氮氧化物: 660吨; 烟尘: 132吨。	无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田集发电厂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连续排放	一个排放口, 2炉合用1座烟囱	《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15.68mg/m ³ , 排放总量 337.96吨;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33.93mg/m ³ , 排放总量 715.76吨; 烟尘: 排放浓度 3.24mg/m ³ , 排放总量 65.94吨。	二氧化硫: 2205吨; 氮氧化物: 2205吨; 烟尘: 661.5吨。	无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顾桥电厂	防治污染设施建设齐备, 设施运行状况良好。
潘三电厂	防治污染设施建设齐备, 设施运行状况良好。
新庄孜电厂	防治污染设施建设齐备, 设施运行状况良好。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田集发电厂	防治污染设施建设齐备, 设施运行状况良好。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顾桥电厂	已通过环评并取得环评批复，超低排放工程已取得环评批复；已取得排污许可证，持证排污。
潘三电厂	已通过环评并取得环评批复，超低排放工程已取得环评批复；已取得排污许可证，持证排污。
新庄孜电厂	已通过环评并取得环评批复，超低排放工程已取得环评批复；已取得排污许可证，持证排污。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田集发电厂	已通过环评验收并取得批复，超低排放工程已取得环评批复；已取得排污许可证，持证排污。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顾桥电厂	已完成编制，通过评审，并在凤台县生态环境局进行备案。
潘三电厂	已完成编制，通过评审，并在潘集区生态环境分局进行备案
新庄孜电厂	已完成编制，通过评审，并在八公山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田集发电厂	已完成编制，通过评审，并在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顾桥电厂	已完成 2021 年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的编制，上传至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并按要求将监测结果进行信息公开。
潘三电厂	已完成 2021 年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的编制，上传至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并按要求将监测结果进行信息公开。
新庄孜电厂	已完成 2021 年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的编制，上传至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并按要求将监测结果进行信息公开。
淮沪煤电有限公司田集发电厂	已完成 2021 年环境自行监测方案的编制，并按要求将监测结果进行信息公开。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属铁运分公司田集、戴楼站实施污水改造工程，对地下污水管网进行重新铺设，增设污水收集、处置设备设施，从源头解决了田集、戴楼两个站点的生活污水、生产废水的达标排放问题。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权益保护方面，公司能够突出重点、强力暖心的开展各类困难帮扶和慰问工作，能够适度扩大福利性、慰问性支出，做好“两节”送温暖、困难职工慰问、特困职工帮扶救助等活动，探索建立职工互助互济保障机制，为困难职工解决一些实际问题。主要开展了如下工作：

（一）开展“两节”期间困难职工慰问活动。慰问困难职工共计 86 人次，投入资金 11.9 万元；

（二）开展困难职工定期救助活动。全年慰问 7 户困难员工家庭，发放救助资金 1.155 万元；

（三）开展困难职工大病救助活动。27 人次申报，发放救助资金 17.69 万余元；

（四）开展金秋助学活动。为 38 名困难职工子女发放救助金 3.23 万元；

（五）开展职工普惠性福利慰问工作。一是按照每人每年不超过 1500 元的标准开展节日福利慰问；二是投入 61.56 万元开展职工生日送蛋糕慰问活动；三是开展职工疗休养工作，全年投入 32.67 万元组织 99 名职工参加疗休养；四是投入 126.97 万元开展“送清凉”活动，以单位、班组、个人为单位购买防暑降温药品等消暑物品，累计慰问坚守在一线岗位上的职工 2556 人。

通过开展困难职工慰问和帮扶救助工作，及时把公司对困难职工的关怀传递到每位困难职工心中，使困难职工感受到企业的关怀。下一步，公司将继续加强困难职工摸底排查工作，坚持扩大公司扶贫帮困计划，制定更加丰富的扶贫帮困工作计划，为职工办实事、办好事。在开展帮扶工作的同时，加大投资金额，做细、做精精准扶贫工作，确保困难职工家庭得到有效的帮助，逐步使困难职工家庭解困脱困。

在社会公益事业方面，公司能够积极主动与企业所在地方政府对接，将社会公益理念融入企业文化，让志愿服务走近基层和民众，使企业文化在公益活动中得到升华，全年投入 2.5 万元支持当地社区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组织 12 次 36 人次进社区服务活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淮河能源控股	1. 淮河能源控股保证自身及淮河能源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现在及将来与上市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淮河能源控股保证将继续规范并逐步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2. 淮河能源控股将尽量减少和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3. 淮河能源控股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4. 本承诺函自淮河能源控股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若淮河能源控股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淮河能源控股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作出时间：2018年10月22日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淮河能源控股	1. 本次收购完成后，淮河能源控股自身及淮河能源控股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同业竞争业务，不以全资或控股方式参与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2. 淮河能源控股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3. 本承诺函自淮河能源控股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若淮河能源控股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损失的，淮河能源控股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作出时间：2018年10月22日	否	是		

	其他	淮河能源控股	1. 本次收购完成后, 淮河能源控股不会因成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而损害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将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等方面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 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不违规利用上市公司提供担保, 不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 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 干扰上市公司经营决策, 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保持并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2. 淮河能源控股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3. 本承诺函自淮河能源控股正式签署之日起生效。若淮河能源控股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及上市公司子公司造成损失的, 淮河能源控股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作出时间: 2018 年 10 月 22 日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淮南矿业	1、淮南矿业在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 不得以任何形式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芜湖港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 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芜湖港及其子公司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济实体。2、因相关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属于煤矿建设项目的配套工程, 须由淮南矿业统一申请建设项目立项审批和进行设计施工建设, 淮南矿业承诺, 在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完成施工建设、竣工验收且具备运营条件后, 由芜湖港通过自有资金、配股、增发或其他合法方式收购该等相关资产, 使该等资产依法纳入芜湖港。若芜湖港届时未能进行收购, 淮南矿业将以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产交由芜湖港或铁运公司经营。	承诺作出时间: 2009 年 8 月 13 日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淮南矿业	1、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淮南矿业将以上市公司为其下属从事能源业务进入资本市场的资本运作平台, 并协助上市公司做大做强主营业务。2、淮南矿业控制的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下属企业为淮南矿业集团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新庄孜电厂技改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新庄孜电厂”)和潘集电厂在建项目及配套煤矿(以下简称“潘集电厂”)。由于上述资产暂不具备运营条件和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 因此, 暂不将上述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淮南矿业承诺, 包括上述正在建设的新庄孜电厂和潘集电厂以及将来可能建设的以淮南矿业为建设主体可以享受更多优惠条件及便利的其他与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工程项目, 淮南矿业将积极督促上述工程项目规范运作, 在解决项目审批和行业准入资质等合规性要求并具备正式运营条件之日起三十日内, 本公司向上市公司发出收购通知, 由上市公司根据其自身条件选择通过自有资金、配股、增发或其他合法方式收购上述相关资产, 并履行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上市公司监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在完成收购前, 淮南矿业将以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产交由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新庄孜电厂和潘集电厂将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五年内履行有关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上市公司监管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通过上述合法方式注入上市公司。3、除上述情形外,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淮南矿业自身及其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将积极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同业竞争, 不以全资或控股方式参与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	承诺作出时间: 2015 年 12 月 2 日	否	是		
	解决	淮南矿	1、本次重组完成后, 淮南矿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保证其自身并将促使其直	承诺作出时	否	是		

	关联 交易	业	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规范并减少与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且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淮南矿业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应以合法及不侵害双方及其他股东权益以及与对方所经营之业务无竞争为前提和原则；双方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均有权自主选择与独立第三方进行交易；在同任何第三方的价格、服务质量、付款方式等相同的条件下，双方均应优先与对方交易。双方均向对方承诺，其向对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条件，不得逊于其向任何第三方提供的相同或类似产品或服务条件。2、淮南矿业不利用自身对芜湖港的大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芜湖港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芜湖港的大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芜湖港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芜湖港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芜湖港利益的行为。3、为保证芜湖港的独立运作，淮南矿业承诺在作为芜湖港的控股股东期间，保证自身以及所属关联方与芜湖港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淮南矿业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芜湖港《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芜湖港董事会、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自己的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义务。	间：2009年 8月13日				
	解决 关联 交易	淮南矿 业	1、淮南矿业保证其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现在及将来与上市公司和/或发电公司、淮沪煤电、淮沪电力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公允的，是按照正常商业行为准则进行的；淮南矿业保证将继续规范并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2、淮南矿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拟注入的发电公司、淮沪煤电、淮沪电力，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占用、转移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承诺作出时 间：2015年 12月2日	否	是		
	其他	芜湖飞 尚港口 有限公司 及其实 际控制 人李非 列先生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淮南矿业取得对芜湖港的实际控制地位，港口公司以及港口公司之一致行动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取得芜湖港第一大股东地位或达到对芜湖港的实际控制。	承诺作出时 间：2009年 8月13日	否	是		
与再 融资	解决 同业	淮南矿 业	1、关于淮南矿业正在建设的潘集交接口改扩建工程和平圩直运项目以及将来可能建设的与煤矿建设相匹配的铁路运输相关的其他工程项目，在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完成施工建设、竣工验收且具备运	承诺作出时 间：2011年	否	是		

相关的承诺	竞争		营条件之日起三十日内，淮南矿业向芜湖港和铁运公司发出收购通知，由芜湖港根据其自身条件选择通过自有资金、配股、增发或其他合法方式收购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相关资产。在完成收购前，淮南矿业将以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产交由芜湖港或铁运公司经营管理，保证在该等资产未转让给芜湖港前，有效避免同业竞争。2、如上述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由于投入运营时间短，经营业绩较差，导致芜湖港收购上述项目将会对芜湖港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则自上述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建成投产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芜湖港自行选择通过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产交由芜湖港或铁运公司经营管理；如上述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实现盈利或芜湖港决定对上述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实施收购，则自上述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实现盈利或芜湖港决议收购之日起 12 个月内，由芜湖港自行选择合适的方式完成该等铁路专用线建设项目相关资产的收购。3、如存在淮南矿业或淮南矿业下属企业拥有与本公司或其下属企业之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资产的情形，淮南矿业或淮南矿业下属企业承诺将与芜湖港或其下属企业之生产经营相同或类似的经营性资产，由芜湖港通过自有资金、配股、增发或其他合法方式予以收购，使该等资产依法纳入芜湖港。若芜湖港届时未能进行收购，淮南矿业将以托管、租赁等合法方式将该等资产交由芜湖港经营管理。4、对于淮南矿业或淮南矿业下属企业本身研究开发、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而开发的与芜湖港或其下属企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芜湖港或其下属企业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5、淮南矿业或淮南矿业下属企业如拟出售其与芜湖港或其下属企业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芜湖港或其下属企业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淮南矿业或其下属企业保证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芜湖港或其下属企业的条件不逊于淮南矿业或其下属企业向任何独立第三人提供的条件。	9 月 22 日				
	解决关联交易	淮南矿业	1、不利用自身对芜湖港的控股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芜湖港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2、不利用自身对芜湖港的控股股东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芜湖港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3、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芜湖港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芜湖港利益的行为。	承诺作出时间：2011 年 9 月 22 日	否	是		
	其他	淮南矿业	财务公司为依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依法设立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控制、财务会计等相关制度，其依法开展业务活动，运作情况良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后续运营过程中，财务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确保芜湖港在财务公司的相关金融业务的安全性。	承诺作出时间：2011 年 11 月 2 日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淮南矿业及上海淮矿	因误操作违规买入的本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12 月 24 日起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并在六个月后适时将该等违规增持的本公司 468,100 股股票全部卖出，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归本公司所有，并在取得收益的当日将该等收益全额汇入本公司银行帐户。	承诺作出时间：2013 年 12 月 24 日； 期限：2013 年 12 月 24 日-2014 年	是	是		

				6月24日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	全体董事承诺，全体董事在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中将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次回购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承诺作出时间：2021年3月30日； 期限：2021年3月30日-2021年6月30日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5,417,456.91	-5,417,456.91	
使用权资产		5,417,456.91	5,417,456.91

2)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3)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的处理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

对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

对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2.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该事项已经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10号、021号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类型	本年预计数（元）	关联交易金额（元）
淮南矿业	采购商品	1,023,770,000.00	353,134,833.70
安徽精锐机械维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00,000.00	712,655.06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50,700,000.00	42,597,761.11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200,000,000.00	1,243,014,008.28
淮矿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30,000.00	526,747.33
安徽淮矿医药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320,000.00	171,849.18
安徽港口集团芜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986,841.49
淮南矿业	购买燃料及动力	1,821,370,000.00	2,212,812,759.61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燃料及动力	740,000.00	298,089.75
淮南矿业	销售商品	159,600,000.00	64,325,724.91
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00,000.00	98,491.06
淮南矿业集团设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0,000.00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4,825.69
淮矿生态农业有限责	销售商品		24,284.07

任公司			
淮南矿业集团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1,276,180.00
安徽精锐机械维修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00,000.00
淮南矿业	提供劳务	123,780,000.00	95,437,873.87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7,000,000.00	7,609,933.61
淮南矿业集团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280,000,000.00	240,912,264.15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12,000,000.00	115,440,586.84
亳州瑞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2,600,000.00	1,334,066.34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500,000.00	401,415.93
淮南矿业	接受劳务	196,280,000.00	45,950,216.13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300,000.00	138,449.54
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35,000,000.00	23,796,405.31
平安煤炭开采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2,400,000.00	4,044,622.65
淮南矿业集团商品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50,000.00	458,634.15
淮南矿业集团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750,000.00	1,796,133.61
安徽港口集团芜湖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000,000.00	10,073,847.47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35,300.84
平安开诚智能安全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67,327.43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存款	495,300,000.00	507,226,165.56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贷款	610,000,000.00	94,990,000.00
淮南矿业	租入租出	34,140,000.00	25,202,863.81
淮浙煤电有限公司	租入租出	600,000.00	1,913,934.51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8,600,000.00	15,303,808.33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手续费支出	350,000.00	293,955.60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470,000.00	2,110,321.17
淮河能源燃气集团有	租入租出	170,000.00	29,092.92

限责任公司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租入租出	60,000.00	40,438.10
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 术(北京)有限责 任公司	租入租出	50,000.00	32,824.29
淮矿生态农业有限责 任公司	租入租出	40,000.00	40,533.33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淮南矿业	母公司	80,799,090.98	-18,566,752.85	62,232,338.13	226,607,507.23	420,687,336.30	647,294,843.53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2,227,881.00	-485,758.00	1,742,123.00	600,000.00	-600,000.00	
淮南矿业集团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06,499,296.00	46,332,014.28	152,831,310.28			
安徽精锐机械维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654,000.00	1,308,000.00	1,962,000.00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37,500.00	537,500.00	134,276,193.74	-19,316,554.59	114,959,639.15
安徽港口集团芜湖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1,007,367.60	567,196.85	1,574,564.45		179,168.01	179,168.01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3,961,468.77	-3,290,898.01	670,570.76
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3,252,185.08	183,793.45	3,435,978.53
平安煤矿瓦斯治理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30,000.00		30,000.00
平安开诚智能安全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81,125.00	-73,517.00	7,608.00
平安煤炭开采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2,475,300.00	-21,241,482.00	1,233,818.00
淮南矿业集团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150,000.00	-146,687.00	3,313.00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170,000.00	170,000.00
淮南矿业集团设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463,582.29	8,463,582.29
安徽淮矿医药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关联人				96,060.00	-96,060.00	
淮南矿业集团商品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57,680.00	-57,680.00	
内蒙古淮矿西部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163,347.84		163,347.84
合计		191,187,635.58	29,692,200.28	220,879,835.86	391,750,867.66	384,861,001.45	776,611,869.11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均属日常经营业务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方债权债务未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财务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存款余额70%	0.35%-1.43%	481,546,656.95	11,840,322,802.86	11,814,643,294.25	507,226,165.56
合计	/	/	/	481,546,656.95	11,840,322,802.86	11,814,643,294.25	507,226,165.56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财务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630,000,000.00	3.80%-5.225%	444,620,000.00	94,990,000.00	272,000,000.00	267,610,000.00
合计	/	/	/	444,620,000.00	94,990,000.00	272,000,000.00	267,610,000.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财务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授信业务	1,630,000,000.00	477,610,000.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2019年度，公司全资子公司发电公司设立了“中航-淮矿发电1号电力上网收费收益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并通过该专项计划成功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募集资金5亿元，其中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额认购优先级份额4.75亿元，发电公司全额认购次级份							

额0.25亿元，发行期限均为5年，公司为发电公司本次专项计划融资所承担的差额支付义务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已与发电公司专项计划管理人中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差额支付承诺人发电公司签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保证担保合同，保证的范围包括主债权（即专项计划《差额支付承诺函》项下管理人在发生差额支付启动事件后要求差额支付承诺人根据《差额支付承诺函》相关条款项下的义务支付差额支付款项的权利）及利息、因主债权及利息而产生的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合理费用（包括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支持证券优先级份额余额42,503.00万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	自有	250,000,000.00	50,000,000.00	
银行理财	自有	16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航证券	安心投尊享12号	50,000,000.00	2020.10.16	2021.4.13	自有		协议约定	3.00%	701,093.63	701,093.63	已收回	是	否	
东方证券	金鹏374号	50,000,000.00	2020.10.16	2021.04.13	自有		协议约定	3.15%	732,747.60	732,747.60	已收回	是	否	
中航证券	安心投尊享15号	100,000,000.00	2021.04.22	2021.10.18	自有		协议约定	3.50%	1,628,327.86	1,628,327.86	已收回	是	否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1.04.21	2021.07.21	自有		协议约定	3.25%	459,905.66	459,905.66	已收回	是	否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2021.09.07	2021.12.07	自有		协议约定	3.15%	742,924.53	742,924.53	已收回	是	否	
中航证券	鑫航56号	50,000,000.00	2021.11.26	2022.05.23	自有		协议约定	3.55%	816,619.28		未收回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委托贷款	自有	896,000,000.00	816,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扬子银行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2020.04.29	2021.04.09	自有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4.35%	8,700,000.00	7,865,566.04	已收回	是	是	
扬子银行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2020.07.16	2021.07.16	自有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3,850,000.00	3,268,867.92	已收回	是	是	
扬子银行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2020.11.26	2021.11.26	自有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3,850,000.00	3,682,520.97	已收回	是	是	
扬子银行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2021.01.22	2022.01.22	自有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3,850,000.00	2,325,537.20	部分收回	是	是	
扬子银行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2021.01.29	2022.1.29	自有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3,850,000.00	3,278,957.02	未收回	是	是	
扬子银行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2021.04.08	2022.04.08	自有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7,700,000.00	5,165,618.45	未收回	是	是	

扬子银行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21.07.20	2022.07.20	自有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1,925,000.00	771,816.04	未收回	是	是	
扬子银行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21.07.20	2022.07.20	自有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1,925,000.00	771,816.04	未收回	是	是	
扬子银行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21.10.15	2022.10.15	自有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1,925,000.00	332,940.25	未收回	是	是	
扬子银行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2021.11.23	2022.11.23	自有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3,850,000.00	272,405.66	未收回	是	是	
财务公司	短期借款	65,000,000.00	2020.04.14	2021.03.24	自有资金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4.15%	2,697,500	2,435,525.81	已收回	是	是	
财务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20.08.06	2021.08.05	自有资金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1,925,000	1,869,341.79	已收回	是	是	
财务公司	短期借款	40,000,000.00	2020.11.30	2021.11.29	自有资金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1,540,000	1,482,250.80	已收回	是	是	
财务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20.12.22	2021.12.21	自有资金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1,925,000	1,734,921.40	已收回	是	是	
财务公司	短期借款	65,000,000.00	2021.03.31	2022.03.30	自有资金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2,502,500	1,768,407.10	未收回	是	是	
财务公司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2021.08.30	2022.08.29	自有资金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1,925,000	598,123.12	未收回	是	是	
财务公司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21.12.10	2022.12.09	自有资金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770,000	44,392.04	未收回	是	是	
财务公司	短期借款	51,000,000.00	2021.12.30	2022.12.29	自有资	生产经	固定利	3.8	1,938,000	10,157.24	未收回	是	是	

					金	营	率	0						
财务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21.3.31	2022.3.30	自有资金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3.85%	1,155,000.00	835,377.36	未收回	是	是	
财务公司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2020.4.14	2021.4.13	自有资金	生产经营	固定利率	4.15%	1,245,000.00	1,099,489.00	已收回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划转事项

2021年1月16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收到直接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关于控股股东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股权无偿划转的函》，函件主要内容为：根据《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国资委关于划转省属企业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的通知》（皖财企〔2020〕1541号）等文件规定，决定将安徽省国资委持有的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淮河能源控股10%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安徽省财政厅持有，并委托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接主体）专户管理。本次国有股权划转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淮南矿业仍为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淮河能源控股仍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安徽省国资委。本次国有股权划转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01号公告）。

(二)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事项

2021年1月30日，公司发布《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2020年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收到政府补助资金共计54,222,289.31元，涉及化解过剩产能转岗安置金、煤矿安全改造项目中央地方配套资金、清洁能源专项补贴款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03号公告）。

(三)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事项

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3月29日收到公司总经理潘春鸣先生的书面辞职函。根据公司人事管理有关规定，潘春鸣先生因符合公司离岗待退条件，特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潘春鸣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潘春鸣先生的辞职函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于2021年3月3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马进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相关事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04号、005号公告）。

（四）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事项

1. 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50元/股（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07号公告）。

2. 2021年4月2日，公司发布《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将公司审议通过回购股份议案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1年3月30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进行披露（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17号公告）。

3. 2021年4月8日，公司发布《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18号公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 2021年5月8日，公司发布《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截至2021年4月30日，公司已办理完成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证券公司资金账户、关联资金存管账户开立工作，尚未实施股份回购（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24号公告）。

5. 2021年5月11日，公司发布《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2021年5月10日，公司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5,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4%，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25元/股，最低价为2.2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316,410.00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25号公告）。

6. 2021年5月25日，公司发布《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公告》，截至2021年5月24日，公司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38,862,7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31元/股，最低价为2.2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88,579,088.00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27号公告）。

7. 2021年6月1日，公司发布《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截至2021年5月31日，公司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42,862,7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1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31元/股，最低价为2.2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97,613,186.00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28号公告）。

8. 2021年6月22日，公司发布《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2%暨回购进展公告》，截至2021年6月21日，公司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77,725,4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0%，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0.9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31元/股，最低价为2.19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75,455,728.00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29号公告）。

9. 2021年6月26日，公司发布《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2021年6月24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88,545,10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8%，回购最高价格2.31元/股，回购最低价格2.19元/股，回购均价2.25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99,459,329.30元（不含交易费用）（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30号公告）。

（五）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项

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保障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顺利实施，同时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资金需求，公司2020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配和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事项已经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08号、021号公告）。

（六）关于2020年关联交易完成情况确认及预计2021年关联交易事项

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关联交易完成情况确认及预计2021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4,273,765,740.68元,2021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6,241,180,000.00元。该事项已经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09号、021号公告)

(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事务所为本公司2021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该事项已经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10号、021号公告)。

(八) 关于与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事项

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与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三年。财务公司继续根据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需求向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提供存贷款、委托贷款、结算和其他金融服务。关联董事在董事会会议表决时回避表决。该事项已经2021年4月22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股东淮南矿业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回避表决(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11号、021号公告)。

(九)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1. 2020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6个月(含)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0-019号公告)。

2. 2021年4月20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公告》,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在董事会授权其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或进行的结构性存款均已到期,并按期收回了本金,共计取得理财收益3,204,205.39元(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20号公告)。

3. 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期限不超过6个月(含)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进行结构性存款(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12号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具体实施情况见下表:

序号	到期类型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存入日期	期限	到期日	存款金额(元)	利率	实际取得理财收益(元)
1	已到期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1-04-21	91天	2021-07-21	60,000,000.00	3.25%	459,905.66
2	已到期	中航证券	安心投尊享15号	2021-04-22	180天	2021-10-18	100,000,000.00	3.50%	1,628,327.86
3	已到期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2021-09-07	91天	2021-12-07	100,000,000.00	3.15%	742,924.53
序号	到期类型	金融机构	产品名称	存入日期	期限	到期日	存款金额(元)	利率	预计取得理财收益(元)
1	未到期	中航证券	鑫航56号	2021-11-26	178天	2022-5-23	50,000,000.00	3.55%	816,619.28

(十)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

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近年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下称“电燃公司”)煤炭贸易业务的快速增长,流动性资金需求相应增加,为切实防范资金风险,助推其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向电燃公司增资15,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电燃公司注册资本将增加至55,000万元人民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13号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增资事项已经完成,电燃公司已取得淮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十一)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021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进行的合理变更，对公司当前及前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14号公告）。

（十二）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事项

1. 2021年4月2日，公司发布《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0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定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16号公告）。

2. 2021年4月13日，公司发布《关于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上午10:00-11:00通过上交所“上证e互动”平台“上证e访谈”栏目，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针对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等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现场回答（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19号公告）。

（十三）关于参加安徽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事项

2021年5月11日，公司发布《关于参加安徽辖区上市公司2021年投资者集体接待日的公告》，披露了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具体时间、参与方式、公司出席集体接待日活动的人员（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26号公告）。

（十四）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事项

2021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发电公司”）实施整体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发电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以及人员等由公司承接，其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同时，发电公司所属的三个分公司（即顾桥电厂、潘三电厂、新庄孜电厂）办理分公司隶属关系变更至本公司的登记手续，发电公司分公司归属于本公司。该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9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33号、042号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吸收合并事项仍在稳步推进中，尚未最终实施完成。

（十五）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事项

2021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本次《公司章程》的修改主要是根据新《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国有企业公司章程制定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需要，对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同时增加公司经营范围。该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9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34号、042号公告）。

（十六）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陈矜女士因连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6年，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卓敏女士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9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卓敏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2021年9月15日至2023年10月29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35号、042号公告）。

（十七）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事项

2021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上述规则、制度的修订主要是根据新修订的证券监管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进行的修订。《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以及《关于修订

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1-031 号、032 号、042 号公告）。

（十八）关于公司召开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事项

1. 2021年8月31日，公司发布《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披露了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召开方式、公司出席说明会的人员以及投资者参与方式等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37号公告）。

2. 2021年9月10日，公司发布《关于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披露了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以及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41号公告）。

（十九）关于公司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事项

1. 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9 月 1 日收到公司监事叶道权先生的书面辞职函，叶道权先生因已离岗待退，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职务。2021 年 9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吴绍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1-038 号、039 号公告）。

2. 2021 年 9 月 3 日，公司发布《关于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吴绍发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 2021 年 9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0 月 29 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1-040 号、042 号公告）。

（二十）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

1. 2022 年 2 月 8 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根据收到的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通知，淮南矿业拟筹划与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交所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2 月 8 日开市起开始停牌，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2-003 号公告）。

2. 2022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发布《关于停牌前一交易日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披露了截至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个交易日（即 2022 年 2 月 7 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流通股股东名称或姓名、所持股份类别、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2-005 号公告）。

3. 2022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吸收合并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吸收合并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形成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形成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2-006 号、007 号公告）。

4. 2022 年 2 月 22 日，公司发布《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在上交所网站和公司指定媒体刊登了《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下称“《重组预案》”），经向上交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2 月 22 日开市起复牌（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2-008 号公告）。

5. 因公司股票涨幅较大，先后 2 次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2022 年 2 月 26 日发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并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发布了公司《关于近期股票交易风险的提示性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2-009 号、010 号、011 号公告）。

6. 2022 年 3 月 9 日，公司发布《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上交所要求公司就吸收合并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相关问题作进一步说明和补充披露（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2-012 号公告）。

7. 2022年3月16日、2022年3月23日，公司先后发布《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由于本次回复工作涉及内容较多，部分回复内容仍需进一步核实，为确保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与完整，经公司向上交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问询函》（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2—013号、014号公告）。

8. 2022年2月15日、2022年3月23日，公司先后发布《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披露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相关信息（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2—004号、015号公告）。

（二十一）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根据公司《经营决策授权制度》规定的授权决策标准，由董事长办公会决策并实施事项：

1. 2021年1月1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董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电燃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电燃公司提供委托贷款2亿元，委托期限不超过1年，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2. 2021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二次董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淮矿发电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鉴于发电公司资金状况，为保证资金正常接续，同意公司通过扬子银行为发电公司提供委托贷款2亿元，委贷期限1年，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同时发电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分次提取贷款。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售电公司向淮矿发电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考虑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售电公司、江苏售电公司和发电公司资金状况，同意江苏售电公司向发电公司提供委贷3000万元，同意淮矿售电公司向发电公司提供委贷6500万元。借贷双方可自行协商采用分次操作方式，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委贷期限不超过1年。

3. 2021年7月1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董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淮矿发电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为保证发电公司资金正常接续，同意公司向发电公司提供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委托贷款，委贷期限1年，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同时发电公司可根据实际资金需求一次或分次提取贷款。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淮矿电燃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考虑电燃公司因煤炭贸易资金需求增加和公司资金状况，同意公司向电燃公司提供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委托贷款，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委贷期限不超过1年。

4. 2021年8月17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四次董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淮矿电燃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根据电燃公司和淮矿售电公司的申请，综合考虑两家子公司资金状况，同意淮矿售电公司向电燃公司提供委托贷款1.4亿元人民币。借贷双方可自行协商采用分次提取贷款操作方式，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委贷期限不超过1年。

5. 2021年9月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五次董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公司人民武装部的议案》，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人民武装工作，成立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武装部，与负责保卫工作的部门(公司办公室)合署办公，主要职责是组织落实民兵预备役、拥军优属、人民防空、国防宣传教育等工作。

6. 2021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六次董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中层管理人员年薪考核兑现的议案》。

7. 2021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七次董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淮矿发电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根据发电公司申请，综合考虑发电公司资金状况，为保障其资金正常接续，公司同意向发电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委贷金额不超过1亿元，委贷期限不超过1年，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8. 2022年1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董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淮矿电燃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根据电燃公司申请，综合考虑公司本部资金状况以及电燃公司短期流动资金需求，公司同意向电燃公司提供委托贷款资金2亿元人民币，委贷期限不超过1年，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电燃公司可根据实际需求一次或分次提取贷款。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淮矿发电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根据发电公司申请，综合考虑发电公司资金需求，公司同意向发电公司提供委托贷款资金2亿元人民币，委贷期限不超过1年，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发电公司可根据资金需求一次或分次提取贷款。

9. 2022年3月14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董事长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淮矿发电公

公司向公司本部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根据发电公司申请，综合考虑目前发电公司处于吸收合并过渡阶段，到期外部借款暂不再续借，为保证资金正常接续，公司同意发电公司的委托贷款申请，公司向其提供委贷金额不超过4亿元，委贷期限不超过1年，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发电公司可根据资金需求情况一次或分次提取贷款。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淮矿发电公司向售电公司申请委托贷款的议案》，根据发电公司、淮矿售电公司、江苏售电公司申请，综合考虑三家全资子公司资金状况及发电公司资金需求，公司同意江苏售电公司向发电公司提供委贷3000万元，同意淮矿售电公司向发电公司提供委贷3500万元。借贷双方可自行协商采用分次操作方式，利率参照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委贷期限不超过1年。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2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8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0

股股东总数（户）	
----------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2,200,093,749	56.61	0	无		国有 法人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258,875,405	6.66	0	质押	186,502,805	国有 法人
冯春保	-250,000	56,132,745	1.44	0	未知		未知
国都证券—淮北皖淮投资有限 公司—国都创鑫1号单一资产管 理计划	15,453,719	15,453,719	0.40	0	未知		未知
余迪春	-8,300,000	10,000,000	0.26	0	未知		未知
马明仁	6,420,200	10,000,000	0.26	0	未知		未知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7,654,500	9,941,526	0.26	0	未知		未知
包春花	-445,000	9,000,000	0.23	0	未知		未知
袁友巧	1,059,300	8,261,500	0.21	0	未知		未知
UBS AG	7,208,249	7,208,249	0.19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0,093,749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93,749				
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58,875,405	人民币普通股	258,875,405				
冯春保	56,132,745	人民币普通股	56,132,745				
国都证券—淮北皖淮投资有限 公司—国都创 鑫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15,453,719	人民币普通股	15,453,719				
余迪春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马明仁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9,941,526	人民币普通股	9,941,526				
包春花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袁友巧	8,261,500	人民币普通股	8,261,500				
UBS AG	7,208,249	人民币普通股	7,208,24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在“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首次进行回购，并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 88,545,1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8%。根据回购股份方案，上述回购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实施出售，未实施部分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上述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 88,545,1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8%（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 2021-007 号、030 号公告）。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淮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同受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制，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孔祥喜
成立日期	1981 年 11 月 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开采与销售，洗煤，选煤，机械加工，电力生产、销售，瓦斯气综合利用（限分支经营），工矿设备及配件、机械产品、化工产品、电子电器、金属材料、水泥、雷管、炸药、建材、橡胶制品、轻纺制品和土产品、保温材料、炉料的购销，成品油零售、炉灰、炉渣销售，废旧物资销售及仓储、配送、装卸、搬运、包装、加工，矿井建设，土建安装，筑路工程，工业、能源、交通、民用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注浆加固、结构加强、注浆封堵水，钻探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压力管道安装，一、二类压力容器、非标设备、构件制造，线路安装及维护，锅炉安装，铁路运输，公路运输，汽车修理，机械维修，仪器仪表校验，电器实验，物流方案规划设计，物流专业人才培养，物流专业一体化服务和信息化咨询与服务、技术开发与服务，住宿，餐饮服务，烟酒、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文化用品零售，转供电，房地产租赁、设备租赁，房地产开发，种植、养殖，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的进出口业务。煤矸石、贵金属销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广告，有线电视器材销售，有线电视调试、

	安装, 煤矿机械综采设备安装、拆除、保养及组织提供相关技术服务(不含特种设备), 低热值煤、煤泥、煤矸石发电的基本建设和生产经营, 供热、供气, 电气试验, 非饮用热水生产与销售, 代收电费, 转供水, 电力集控仿真培训, 企业管理服务, 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 共参股 2 家上市公司, 其中: 持有境内上市公司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18.62%的股份; 持有境外上市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9%的股份。
其他情况说明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其持有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2.90%的股份。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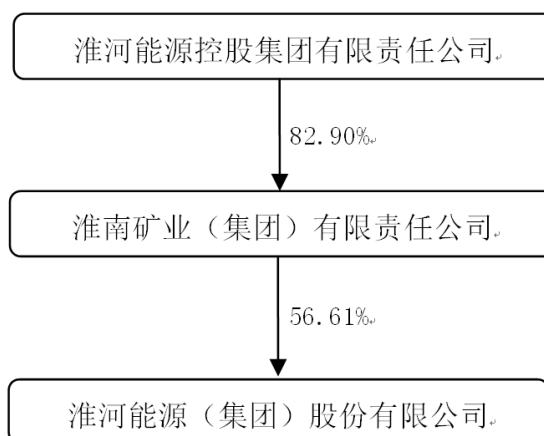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中
成立日期	/
主要经营业务	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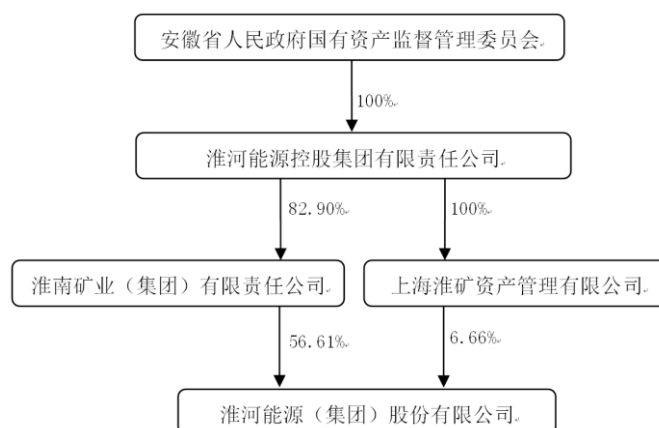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划转事项

2021年1月16日，公司发布《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收到直接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关于控股股东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股权无偿划转的函》，函件主要内容为：根据《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安徽省国资委关于划转省属企业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的通知》（皖财企〔2020〕1541号）等文件规定，决定将安徽省国资委持有的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淮河能源控股10%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安徽省财政厅持有，并委托安徽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接主体）专户管理。本次国有股权划转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淮南矿业仍为公司的直接控股股东，淮河能源控股仍为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和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安徽省国资委。本次国有股权划转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次国有股权划转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交所网站刊登的临2021-001号公告）。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1年3月31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股份数量：约6000万股~8000万股；占总股本的比例：1.54-2.06（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比例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1.5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相关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
回购用途	本次回购后的股份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实施出售，未实施部分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已回购数量(股)	88,545,105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尚未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已回购股份。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2〕5-17号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河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淮河能源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淮河能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九)及五(一)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淮河能源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78,827.43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7,321.01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71,506.42万元。

淮河能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和历史损失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一)、附注五(二)1及附注十二(一)。

淮河能源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物流贸易业务、电力业务、煤炭销售业务和铁路运输业务。2021年度，淮河能源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2,277,675.40万元，其中物流贸易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604,358.9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70.44%；电力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383,526.8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16.84%；煤炭销售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57,600.93万元，占营业收入的6.92%；铁路运输业务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85,362.4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3.75%。

根据淮河能源公司与其客户的销售合同约定，物流贸易收入和煤炭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淮河能源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电力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淮河能源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铁路运输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有关运输服务已经完成、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淮河能源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银行回单、数质量检测报告及货权转移证明等；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淮河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淮河能源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淮河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淮河能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淮河能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淮河能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扬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宪康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026,741,549.55	1,402,109,491.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	1,715,064,183.89	1,141,656,533.85
应收款项融资	6	392,688,885.75	956,812,690.81
预付款项	7	247,915,201.21	225,079,934.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	27,232,989.20	17,032,657.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	478,317,029.77	819,328,142.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		12,442,944.75
其他流动资产	13	69,330,498.23	130,798,467.01
流动资产合计		4,957,290,337.60	4,705,260,861.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	3,289,672,388.38	3,318,782,995.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	7,315,683,980.27	7,281,832,288.57
在建工程	22	558,832,856.96	305,353,186.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5	5,137,911.75	
无形资产	26	1,771,993,256.21	1,809,250,180.78
开发支出	27	193,396.23	

商誉	28	84,229,696.23	84,229,696.23
长期待摊费用	29	374,972,613.00	5,417,456.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60,539,707.98	41,340,546.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2,426,000.00	70,923,820.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463,881,807.01	12,917,330,171.46
资产总计		18,421,172,144.61	17,622,591,033.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	1,644,775,689.83	2,022,895,564.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	197,060,000.00	554,448,401.71
应付账款	36	1,211,080,315.64	1,132,487,398.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	125,616,796.85	189,897,701.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	87,820,425.76	96,589,908.54
应交税费	40	179,728,067.61	65,418,321.51
其他应付款	41	729,093,504.86	299,172,112.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	368,730,572.10	619,278,189.19
其他流动负债	44	115,970,721.44	24,531,713.34
流动负债合计		4,659,876,094.09	5,004,719,311.1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5	1,673,181,959.32	1,223,613,922.6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7	259,520.5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0	404,735,656.42	
递延收益	51	2,903,610.55	3,425,544.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	407,094,526.99	432,562,949.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88,175,273.84	1,659,602,416.96
负债合计		7,148,051,367.93	6,664,321,728.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	3,886,261,065.00	3,886,261,06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	5,003,955,025.47	5,017,055,519.27
减：库存股	56	199,865,999.04	
其他综合收益	57	1,070,353.78	982,095.27
专项储备	58	4,244,782.80	11,677,292.85
盈余公积	59	308,491,017.99	250,600,13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	860,551,952.32	481,976,061.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9,864,708,198.32	9,648,552,163.47
少数股东权益		1,408,412,578.36	1,309,717,141.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1,273,120,776.68	10,958,269,305.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18,421,172,144.61	17,622,591,033.37

公司负责人：王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进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7,008,333.63	1,166,407,828.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	59,639,378.22	61,995,219.11
应收款项融资		173,300,361.01	182,946,474.13
预付款项		313,109.96	197,080.44
其他应收款	2		112,743.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2,164.29	169,497.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1,929,598.27	515,255,357.21
流动资产合计		2,182,352,945.38	1,927,084,199.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	7,145,264,879.12	6,989,189,665.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34,674,303.29	921,283,435.12
在建工程		538,456.19	37,081,142.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241,589.08	
无形资产		513,878,615.10	530,007,218.39
开发支出		193,396.23	
商誉		84,229,696.23	84,229,696.23
长期待摊费用			3,991,914.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82,220,935.24	8,565,983,072.85
资产总计		10,864,573,880.62	10,493,067,272.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4,755,082.59	49,831,485.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050,841.53	3,874,694.94
应付职工薪酬		66,631,116.72	74,277,149.02
应交税费		6,844,162.29	5,134,186.97
其他应付款		16,768,004.11	23,039,368.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64,873.57	348,722.54
流动负债合计		169,414,080.81	156,505,608.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9,414,080.81	156,505,608.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86,261,065.00	3,886,261,06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85,487,290.06	5,398,587,783.86
减：库存股		199,865,999.04	
其他综合收益		1,070,353.78	982,095.27
专项储备		4,244,782.80	11,677,292.85
盈余公积		296,157,822.36	238,266,934.37
未分配利润		1,321,804,484.85	800,786,492.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95,159,799.81	10,336,561,664.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864,573,880.62	10,493,067,272.53

公司负责人：王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进虎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2,776,754,018.82	12,921,063,044.51
其中：营业收入	61	22,776,754,018.82	12,921,063,044.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243,775,656.67	12,578,588,712.43
其中：营业成本	61	21,387,006,291.44	11,851,028,877.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	122,979,987.49	90,917,007.74
销售费用	63	43,955,858.85	31,456,013.59
管理费用	64	417,141,693.66	411,065,465.09
研发费用	65	101,030,216.12	7,092,822.21
财务费用	66	171,661,609.11	187,028,526.00
其中：利息费用		190,200,489.44	198,008,648.65
利息收入		20,015,027.19	12,327,040.64
加：其他收益	67	14,432,319.40	54,650,139.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8	117,227,159.85	171,588,242.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8,901,628.15	178,998,676.5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1	-29,987,004.33	-13,267,688.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		13,812.9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4,650,837.07	555,458,838.28
加：营业外收入	74	16,237,905.43	4,245,343.31
减：营业外支出	75	14,477,470.89	13,588,896.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6,411,271.61	546,115,285.01
减：所得税费用	76	97,949,055.77	31,085,791.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8,462,215.84	515,029,493.4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8,462,215.84	515,029,493.4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466,779.23	475,477,299.5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1,995,436.61	39,552,193.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7	88,258.51	-256,316.0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258.51	-256,316.0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258.51	-256,316.0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258.51	-256,316.0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8,550,474.35	514,773,177.3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6,555,037.74	475,220,983.4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1,995,436.61	39,552,193.9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进虎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1,007,695,429.31	962,617,740.93
减：营业成本	4	526,192,322.46	486,289,059.20
税金及附加		11,693,705.52	11,284,141.97
销售费用		54,715.14	56,367.71
管理费用		108,513,527.82	138,015,296.95
研发费用		217,282.54	99,625.76
财务费用		-16,251,016.76	-9,306,030.0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6,336,761.92	9,389,710.13
加：其他收益		398,013.43	2,742,532.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201,321,164.95	251,813,358.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8,787,448.58	178,951,532.2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1,802.55	1,581,900.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742.24

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9,305,873.52	592,325,813.81
加: 营业外收入		224,190.71	284,121.15
减: 营业外支出		621,184.30	98,818.7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8,908,879.93	592,511,116.26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8,908,879.93	592,511,116.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8,908,879.93	592,511,116.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8,258.51	-256,316.0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258.51	-256,316.07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258.51	-256,316.0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8,997,138.44	592,254,800.1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王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 章进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732,266,432.68	12,254,411,150.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74,102.91	9,679,366.1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175,178,616.29	196,548,53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09,419,151.88	12,460,639,053.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899,292,269.52	9,035,716,171.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61,738,687.08	1,392,424,611.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34,943,550.84	511,594,243.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188,183,212.23	205,282,552.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84,157,719.67	11,145,017,57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5,261,432.21	1,315,621,473.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9,520,899.24	189,547,880.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433,557.99	5,160,029.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610,000,000.00	8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954,457.23	1,064,707,909.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627,915,682.01	664,214,885.00

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560,000,000.00	6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7,915,682.01	1,294,214,88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961,224.78	-229,506,975.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700,000.00	27,205,7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4,700,000.00	27,205,7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19,792,000.00	2,272,064,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4,492,000.00	2,299,269,7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95,910,000.00	2,887,0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4,529,300.29	613,390,891.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8,000,000.00	5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	248,412,849.04	81,280,02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38,852,149.33	3,581,760,916.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360,149.33	-1,282,491,216.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2,501,491.45	1,548,878,209.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8,441,549.55	1,352,501,491.45

公司负责人：王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进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68,823,969.07	1,017,018,690.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59,838.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59,445.12	14,464,331.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5,843,252.86	1,031,483,021.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263,667.03	142,444,444.8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9,554,832.96	326,567,557.7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338,033.59	81,974,294.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52,694.42	10,171,028.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8,509,228.00	561,157,325.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334,024.86	470,325,696.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9,306,246.59	253,077,872.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85,508.38	1,465,923.0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0,000,000.00	97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0,291,754.97	1,224,543,795.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859,275.62	74,115,382.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300,000.00	27,677,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0,000,000.00	1,0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7,159,275.62	1,131,792,982.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867,520.65	92,750,813.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8,626,106.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9,865,999.04	41,65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865,999.04	430,282,106.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9,865,999.04	-430,282,106.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6,407,828.46	1,033,613,425.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7,008,333.63	1,166,407,828.46
----------------	--	------------------	------------------

公司负责人：王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进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86,261,065.00				5,017,055,519.27		982,095.27	11,677,292.85	250,600,130.00		481,976,061.08		9,648,552,163.47	1,309,717,141.75	10,958,269,305.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86,261,065.00				5,017,055,519.27		982,095.27	11,677,292.85	250,600,130.00		481,976,061.08		9,648,552,163.47	1,309,717,141.75	10,958,269,305.22

2021 年年度报告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13,100,493 .80	199,865,99 9.04	88,258.5 1	-7,432,510 .05	57,890,887 .99		378,575,89 1.24		216,156,034 .85	98,695,436. 61	314,851,471. 46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88,258.5 1				436,466,77 9.23		436,555,037 .74	101,995,436 .61	538,550,474. 35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34,700,000. 00	34,700,000.0 0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34,700,000. 00	34,700,000.0 0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7,890,887.99	-57,890,887.99				-38,000,000.00	-3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7,890,887.99	-57,890,887.9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000,000.00	-38,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														

2021 年年度报告

他													
(五) 专项储备							-7,432,510.05					-7,432,510.05	-7,432,510.05
1. 本期提取							354,601,960.97					354,601,960.97	339,116,452.47
2. 本期使用							362,034,471.02					362,034,471.02	339,116,452.47
(六) 其他					-13,100,493.80	199,865,999.04						-212,966,492.84	-212,966,492.84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86,261,065.00				5,003,955,025.47	199,865,999.04	1,070,353.78	4,244,782.80	308,491,017.99	860,551,952.32		9,864,708,198.32	1,408,412,578.36
													11,273,120,776.68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86,261,065.00				5,003,642,418.25		1,238,411.34	7,741,569.57	191,349,018.37		454,375,979.69		9,544,608,462.22	1,293,006,976.89	10,837,615,439.1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021 年年度报告

期差 错更 正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3,886,261.06 5.00			5,003,642.41 8.25	1,238,411 .34	7,741,569. 57	191,349,01 8.37	454,375,979 .69	9,544,608,46 2.22	1,293,006,97 6.89	10,837,615,4 39.11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13,413,101.0 2	-256,316. 07	3,935,723. 28	59,251,111 .63	27,600,081. 39	103,943,701. 25	16,710,164.8 6	120,653,866. 11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256,316. 07			475,477,299 .52	475,220,983. 45	39,552,193.9 2	514,773,177. 37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27,205,700.0 0	27,205,700.0 0		

2021 年年度报告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205,700.00	27,205,7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251,111.63	-447,877,218.13	-388,626,106.50	-50,000,000.00			-438,626,106.50	
1. 提取盈余公积							59,251,111.63	-59,251,111.6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										-388,626,10		-388,626,106	-50,000,000.	-438,626,106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6.50		.50	00	.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2021 年年度报告

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935,723.28					3,935,723.28		3,935,723.28
1. 本期提取							202,071,904.01					202,071,904.01	189,032,359.47	391,104,263.48
2. 本期使用							198,136,180.73					198,136,180.73	189,032,359.47	387,168,540.20
(六) 其他				13,413,101.02								13,413,101.02	-47,729.06	13,365,371.96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86,261,065.00			5,017,055,519.27		982,095.27	11,677,292.85	250,600,130.00		481,976,061.08		9,648,552,163.47	1,309,717,141.75	10,958,269,305.22

公司负责人：王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进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86,261,065.00				5,398,587,783.86		982,095.27	11,677,292.85	238,266,934.37	800,786,492.91	10,336,561,66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86,261,065.00				5,398,587,783.86		982,095.27	11,677,292.85	238,266,934.37	800,786,492.91	10,336,561,664.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00,493.80	199,865,999.04	88,258.51	-7,432,510.05	57,890,887.99	521,017,991.94	358,598,135.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258.51			578,908,879.93	578,997,138.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57,890,887.99	-57,890,887.99	
1.提取盈余公积									57,890,887.99	-57,890,887.99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432,510.05			-7,432,510.05
1. 本期提取								9,621,823.44			9,621,823.44
2. 本期使用								17,054,333.49			17,054,333.49
（六）其他					-13,100,493.80	199,865,999.04					-212,966,492.84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86,261,065.00				5,385,487,290.06	199,865,999.04	1,070,353.78	4,244,782.80	296,157,822.36	1,321,804,484.85	10,695,159,799.81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886,261,065.00				5,385,174,682.84		1,238,411.34	7,741,569.57	179,015,822.74	656,152,594.78	10,115,584,146.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86,261,065.00				5,385,174,682.84		1,238,411.34	7,741,569.57	179,015,822.74	656,152,594.78	10,115,584,146.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13,101.02		-256,316.07	3,935,723.28	59,251,111.63	144,633,898.13	220,977,517.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6,316.07			592,511,116.26	592,254,800.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2021 年年度报告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9,251,111.63	-447,877,218.13	-388,626,106.50	
1. 提取盈余公积								59,251,111.63	-59,251,111.6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88,626,106.50	-388,626,106.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935,723.28			3,935,723.28
1. 本期提取								9,770,973.48			9,770,973.48
2. 本期使用								5,835,250.20			5,835,250.20
(六) 其他					13,413,101.02						13,413,101.02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86,261,065.00				5,398,587,783.86		982,095.27	11,677,292.85	238,266,934.37	800,786,492.91	10,336,561,664.26

公司负责人：王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进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进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由芜湖飞尚港口有限公司（原名芜湖港口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芜湖港口公司）、芜湖长江大桥公路桥有限公司、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总公司、芜湖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和中国芜湖外轮代理公司发起设立，于 2000 年 11 月 29 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安徽省芜湖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200725539548K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3,886,261,065.00 元，股份总数 3,886,261,065 股（每股面值 1 元）。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公司股票已于 2003 年 3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交通运输行业，同时也涉及电力、煤炭的生产和供应的相关业务。主要经营活动为：物流贸易、铁路运输、和火力发电业务。产品主要有煤炭和电力销售，提供的劳务主要为铁路运输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2 年 3 月 24 日董事会七届七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淮矿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淮沪煤电有限公司、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淮矿电力燃料（芜湖）有限责任公司、皖江售电江苏有限责任公司和淮南矿业集团售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分别简称淮矿电燃公司、淮沪煤电公司、淮矿发电公司、芜湖电燃公司、皖江售电江苏公司和淮矿售电公司）6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和十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

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

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

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具有可控性，预期不存在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应收电费款组合	账龄为0-6个月的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对账龄0-6个月的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款不计提坏账，6个月以上电费款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

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

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50	0-5	1.90-4.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30	3-5	3.17-19.4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10-12	3-5	7.92-9.7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8	3-5	5.28-19.40

弃置费用	年限平均法	21		4.76
------	-------	----	--	------

弃置费用折旧年限按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服务年限确定，为生产期+基本稳沉时间+管护期，按矿井采矿许可证剩余服务年限 15 年、基本稳沉时间一般取 3 年、管护期取 3 年，将折旧年限确认为 21 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

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软件及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采矿权摊销采用产量法，探矿权在没有开采之前不进行摊销，转入采矿权开采后按照产量法进行摊销。土地使用权和软件的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10
专利技术	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弃置费用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

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物流贸易收入和煤炭销售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淮河能源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电力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淮河能源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铁路运输收入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有关运输服务已经完成、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

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

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

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

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 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部分上网电费收款权证券化，将特定期间内因淮南矿业集团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顾桥电厂发电业务享有的向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收取基本上网电量电费的权利转让予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由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向投资者发行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公司全额认购次级资产支持证券并持有到期，除非根据生效判决或裁定或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事先的书面同意，本公司不得以转让、质押等方式对所持有的次级资产支持证券进行处置，亦不得要求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赎回。本公司实际上保留了部分上网电费收款权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故未对该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在运用证券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时，本公司已考虑转移至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管理人的资产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程度：

- (1)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2) 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 (3) 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董事会批准	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1)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五(42)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5,417,456.91	-5,417,456.91	
使用权资产		5,417,456.91	5,417,456.91

2)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3)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的处理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

对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

对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2.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2,109,491.45	1,402,109,491.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141,656,533.85	1,141,656,533.85	
应收款项融资	956,812,690.81	956,812,690.81	
预付款项	225,079,934.59	225,079,934.5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032,657.34	17,032,657.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19,328,142.11	819,328,142.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442,944.75	12,442,944.75	
其他流动资产	130,798,467.01	130,798,467.01	
流动资产合计	4,705,260,861.91	4,705,260,861.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318,782,995.52	3,318,782,995.5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281,832,288.57	7,281,832,288.57	
在建工程	305,353,186.38	305,353,186.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417,456.91	5,417,456.91
无形资产	1,809,250,180.78	1,809,250,180.78	
开发支出			
商誉	84,229,696.23	84,229,696.23	
长期待摊费用	5,417,456.91		-5,417,456.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340,546.61	41,340,546.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923,820.46	70,923,820.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917,330,171.46	12,917,330,171.46	
资产总计	17,622,591,033.37	17,622,591,033.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22,895,564.59	2,022,895,564.5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4,448,401.71	554,448,401.71	
应付账款	1,132,487,398.77	1,132,487,398.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9,897,701.07	189,897,701.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6,589,908.54	96,589,908.54	
应交税费	65,418,321.51	65,418,321.51	
其他应付款	299,172,112.47	299,172,112.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9,278,189.19	619,278,189.19	
其他流动负债	24,531,713.34	24,531,713.34	
流动负债合计	5,004,719,311.19	5,004,719,311.1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23,613,922.68	1,223,613,922.6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425,544.61	3,425,544.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32,562,949.67	432,562,949.6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59,602,416.96	1,659,602,416.96	
负债合计	6,664,321,728.15	6,664,321,728.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86,261,065.00	3,886,261,06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17,055,519.27	5,017,055,519.2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82,095.27	982,095.27	
专项储备	11,677,292.85	11,677,292.85	
盈余公积	250,600,130.00	250,600,13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81,976,061.08	481,976,061.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9,648,552,163.47	9,648,552,163.47	
少数股东权益	1,309,717,141.75	1,309,717,141.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0,958,269,305.22	10,958,269,305.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17,622,591,033.37	17,622,591,033.37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6,407,828.46	1,166,407,828.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1,995,219.11	61,995,219.11	
应收款项融资	182,946,474.13	182,946,474.13	
预付款项	197,080.44	197,080.44	
其他应收款	112,743.14	112,743.1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9,497.19	169,497.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15,255,357.21	515,255,357.21	
流动资产合计	1,927,084,199.68	1,927,084,199.6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89,189,665.83	6,989,189,665.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1,283,435.12	921,283,435.12	
在建工程	37,081,142.40	37,081,142.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991,914.88	3,991,914.88
无形资产	530,007,218.39	530,007,218.39	
开发支出			
商誉	84,229,696.23	84,229,696.23	
长期待摊费用	3,991,914.88		-3,991,914.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65,983,072.85	8,565,983,072.85	
资产总计	10,493,067,272.53	10,493,067,272.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9,831,485.87	49,831,485.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74,694.94	3,874,694.94	
应付职工薪酬	74,277,149.02	74,277,149.02	
应交税费	5,134,186.97	5,134,186.97	
其他应付款	23,039,368.93	23,039,368.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48,722.54	348,722.54	
流动负债合计	156,505,608.27	156,505,608.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56,505,608.27	156,505,608.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886,261,065.00	3,886,261,06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398,587,783.86	5,398,587,783.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82,095.27	982,095.27	
专项储备	11,677,292.85	11,677,292.85	
盈余公积	238,266,934.37	238,266,934.37	
未分配利润	800,786,492.91	800,786,492.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336,561,664.26	10,336,561,664.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493,067,272.53	10,493,067,272.53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29,945.90	44,912.98

银行存款	1,988,311,603.65	1,352,456,578.47
其他货币资金	38,300,000.00	49,608,000.00
合计	2,026,741,549.55	1,402,109,491.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 公司的母公司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南矿业）通过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子公司淮沪煤电公司的参股股东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要求通过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对淮沪煤电公司的经营资金归集管理。

2) 作为“货币资金”列示的金额和情况

项目	期末数	备注
作为“货币资金”列示、存入财务公司的资金	568,915,470.26	其中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期末余 507,226,165.56 元；国家电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期末余额 61,689,304.70 元。

3)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有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300,000.00 元、银行履约保函保证金 20,000,000.00 元，均使用受限。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822,734.65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9,822,734.6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25,551,967.9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425,551,967.91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或大型国有企业的财务公司，由于商业银行或大型国有企业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75,567,564.59
1 年以内小计	1,775,567,564.59
1 至 2 年	1,849,980.62

2至3年	800,0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39,465.84
5年以上	10,017,320.40
合计	1,788,274,331.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17,320.40	0.56	10,017,320.40	100.00		15,859,541.95	1.34	15,859,541.95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10,017,320.40	0.56	10,017,320.40	100.00		15,608,191.45	1.32	15,608,191.45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1,350.50	0.02	251,350.5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78,274,331.45	99.44	63,192,827.16	3.55	1,715,064,183.89	1,169,939,112.87	98.66	28,282,579.02	2.42	1,141,656,533.85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1,778,274,331.45	99.44	63,192,827.16	3.55	1,715,064,183.89	1,169,939,112.87	98.66	28,282,579.02	2.42	1,141,656,533.85
合计	1,788,274,331.45	/	73,210,147.56	/	1,715,064,183.89	1,185,798,654.82	/	44,142,120.97	/	1,141,656,533.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大唐安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0,017,320.40	10,017,320.40	100.00	公司经营困难,款项存在坏账风险,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017,320.40	10,017,320.4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257,414,575.12	63,192,827.16	5.03
应收电费款组合	520,842,435.93		
合计	1,778,257,011.05	63,192,827.16	3.5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254,725,128.66	62,736,256.43	5.00
1-2年	1,849,980.62	184,998.06	10.00
2-3年	800,000.00	240,000.00	30.00
4-5年	39,465.84	31,572.67	80.00
小计	1,257,414,575.12	63,192,827.16	5.03

2. 应收电费款组合,对账龄为0-6个月的应收国家电网公司电费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东分部	317,289,563.48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103,148,923.47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淮南供电公司	100,403,948.98		
小计	520,842,435.9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859,541.95		5,842,221.55			10,017,320.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282,579.02	34,910,248.14				63,192,827.16
合计	44,142,120.97	34,910,248.14	5,842,221.55			73,210,147.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大唐安徽联合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010,871.05	现金收回
淮北长源煤矸石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2,580,000.00	现金收回
上海申特型钢有限公司	251,350.50	现金收回
合计	5,842,221.55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东分部	317,289,563.48	17.74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239,653,089.74	13.40	11,982,654.49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	102,776,023.47	5.75	
国网安徽省电力有限公司淮南供电公司	100,403,948.98	5.61	
中安联合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69,294,006.19	3.88	3,464,700.31
合计	829,416,631.86	46.38	15,447,354.80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2,688,885.75	956,812,690.81
合计	392,688,885.75	956,812,690.81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数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394,688,885.75				392,688,885.75	2,000,000.00
合计	394,688,885.75				392,688,885.75	2,000,000.00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初始成本	利息调整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958,812,690.81				956,812,690.81	2,000,000.00
合计	958,812,690.81				956,812,690.81	2,000,000.00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44,024,447.42	98.43	223,451,527.49	99.27
1至2年	2,262,346.69	0.91	1,568,407.10	0.70
2至3年	1,568,407.10	0.63		
3年以上	60,000.00	0.03	60,000.00	0.03
合计	247,915,201.21	100.00	225,079,934.5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陕煤运销集团榆林销售有限公司	55,907,392.84	22.55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50,310,900.00	20.29
浙江物产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8,368,240.06	15.48
宁波郑宜兰能源有限公司	30,186,328.89	12.18
旭阳营销有限公司	19,489,169.67	7.86
合计	194,262,031.46	78.3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232,989.20	17,032,657.34
合计	27,232,989.20	17,032,657.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6,145,600.00
1 至 2 年	2,229,995.16
2 至 3 年	441,250.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00,000.00
5 年以上	841,673.62
合计	30,158,518.7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9,773,252.00	17,808,700.00
备用金		366,237.82
其他	385,266.78	864,271.36
合计	30,158,518.78	19,039,209.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854,875.32	60,002.90	1,091,673.62	2,006,551.84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10,321.90	110,321.90		
--转入第三阶段		-44,125.00	44,125.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62,726.58	94,444.00	261,807.16	918,977.7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307,280.00	220,643.80	1,397,605.78	2,925,529.5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广东宝丽华 电力有限公 司	押金保证金	7,030,000.00	1年以内	23.31	351,500.00
陆丰宝丽华 新能源电力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180,000.00	1年以内	17.18	259,000.00
浙江物产环 保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900,000.00	1年以内	12.93	195,000.00
中国华电集 团有限公司 燃料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0	1年以内	4.97	75,000.00
中信泰富特 钢经贸有限 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00,000.00	1年以内	4.97	75,000.00
合计	/	19,110,000.00	/	63.36	955,50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225,740.73		76,225,740.73	84,636,277.22		84,636,277.22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02,091,289.04		402,091,289.04	734,691,864.89		734,691,864.8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78,317,029.77		478,317,029.77	819,328,142.11		819,328,142.1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2,442,944.75
合计		12,442,944.75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公司售后回租业务提前终止，将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的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调整至固定资产。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银行理财产品	50,160,479.45	100,648,698.63
待抵扣增值税	18,552,696.90	15,731,976.42
预缴企业所得税	617,321.88	14,417,791.96
合计	69,330,498.23	130,798,467.01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镇江	162,7			12,83		312,				175,8	
东港	44,82			3,303		274.				90,39	
港务有限公司	0.40			.55		42				8.37	
小计	162,7 44,82 0.40			12,83 3,303 .55		312, 274. 42				175,8 90,39 8.37	
二、联营企业											
安徽	2,443			10,83	88,2	-13,				2,440	
省港	,065,			4,306	58.5	412,				,574,	
口运	186.8			.99	1	768.				984.0	
营集	0					22				8	
团有限公司											
淮沪	708,8			115,1			155,0			668,9	
电力	74,32			19,83			00,00			94,16	
有限公司	4.36			8.04			0.00			2.40	
安徽	4,098			114,1						4,212	
远达	,663.			79.57						,843.	
催化剂有限公司	96									53	
小计	3,156 ,038, 175.1			126,0 68,32 4.60	88,2 58.5 1	-13, 412, 768.	155,0 00,00 0.00			3,113 ,781, 990.0	

	2					22				1	
合计	3,318,782,995.52			138,901,628.15	88,258.51	-13,100,493.80	155,000.00			3,289,672,388.38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安徽安和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安徽安和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公司持有对安徽安和保险代理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因此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315,683,980.27	7,281,832,288.5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315,683,980.27	7,281,832,288.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弃置费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427,026,375.14	9,377,260,323.27	290,882,051.66	56,098,657.25		16,151,267,407.32
2. 本期增加金额	71,772,844.66	379,389,829.39	9,071,517.70	8,577,157.01	389,632,381.87	858,443,730.63
1) 购置	40,717,157.97	288,488,198.39	8,734,800.89	8,394,275.08		346,334,432.33
2) 在建工程转入	31,055,686.69	7,948,665.79	336,716.81	182,881.93		39,523,951.2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82,952,965.21			389,632,381.87	472,585,347.08

其他 转入					87	
3 ·本 期减 少金 额	53,198.00	126,858,553.0 6	1,581,579.30	8,566,033.5 2		137,059,363.88
1) 处 置或 报废	53,198.00	126,858,553.0 6	1,581,579.30	8,566,033.5 2		137,059,363.88
4 ·期 末余 额	6,498,746,021 .80	9,629,791,599 .60	298,371,990. 06	56,109,780. 74	389,632,381. 87	16,872,651,774 .07
二、累计折旧						
1 ·期 初余 额	2,512,132,656 .43	6,092,973,150 .71	233,317,642. 36	31,011,669. 25		8,869,435,118. 75
2 ·本 期增 加金 额	228,669,823.6 1	550,308,500.0 9	10,948,727.6 3	4,236,718.7 6	18,553,923.0 0	812,717,693.09
1) 计 提	228,669,823.6 1	550,308,500.0 9	10,948,727.6 3	4,236,718.7 6	18,553,923.0 0	812,717,693.09
3 ·本 期减 少金 额		115,599,928.5 8	1,503,608.41	8,081,481.0 5		125,185,018.04
1) 处 置或 报废		115,599,928.5 8	1,503,608.41	8,081,481.0 5		125,185,018.04
4 ·期 末余 额	2,740,802,480 .04	6,527,681,722 .22	242,762,761. 58	27,166,906. 96	18,553,923.0 0	9,556,967,793. 80
三、减值准备						
1 ·期						

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57,943,541.76	3,102,109,877.38	55,609,228.48	28,942,873.78	371,078,458.87	7,315,683,980.27
2 ·期初账面价值	3,914,893,718.71	3,284,287,172.56	57,564,409.30	25,086,988.00		7,281,832,288.57

机器设备本期其他转入系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转入。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4,052,577.26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铁路专用线道口房、清扫房等相关房产	11,617,687.71	由于涉及到政府部门较多,手续繁杂,加上诸多历史遗留问题,目前尚在办理中
新庄孜电厂生产办公等相关房产	17,345,840.15	由于涉及到政府部门较多,手续繁杂,目前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58,832,856.96	305,353,186.38
工程物资		
合计	558,832,856.96	305,353,186.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矿井开拓延深工程	549,015,633.20		549,015,633.20	265,771,561.59		265,771,561.59

封闭式煤 仓项目	4,688,073.40		4,688,073.40			
标准化体 系应用创 新平台新 建项目	2,203,539.82		2,203,539.82	2,474,739.82		2,474,739.82
车辆检修 基地采暖 工程	538,456.19		538,456.19			
其他零星 工程	2,387,154.35		2,387,154.35	25,742.57		25,742.57
潘一东铁 路站场到 发线改造 工程				17,023,739.61		17,023,739.61
铁路通信 系统升级 改造				12,739,363.26		12,739,363.26
潘一东铁 路站场到 发线改造 (三电)工 程				7,318,039.53		7,318,039.53
合计	558,832,856.96		558,832,856.96	305,353,186.38		305,353,186.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名称	预 算 数	期 初 余 额	本 期 增 加 金 额	本 期 转 入 固 定 资 产 金 额	本 期 其 他 减 少 金 额	期 末 余 额	工 程 累 计 投 入 占 预 算 比 例 (%)	工 程 进 度	利 息 资 本 化 累 计 金 额	其 中： 本 期 利 息 资 本 化 金 额	本 期 利 息 资 本 化 率 (%)	资 金 来 源

矿井 开拓 延深 工程	1,6 00, 000 ,00 0.0 0	265,771,561 .59	283,244 ,071.61			549, 015, 633. 20	17.7 0	18.0 0	7,95 0,79 6.30	7,52 9,87 1.68	4.51	借款 及自 筹
封闭 式煤 仓项 目	8,0 00, 000 .00		4,688,0 73.40			4,68 8,07 3.40	58.6 0	60.0 0				自筹
标准 化体 系应 用创 新平 台新 建项 目	10, 000 ,00 0.0 0	2,474,739.8 2	10,575. 22	281 ,77 5.2 2		2,20 3,53 9.82	24.8 5	25.0 0				自筹
车辆 检修 基地 采暖 工程	2,0 00, 000 .00		538,456 .19			538, 456. 19	26.9 2	25.0 0				自筹
其他 零星 工程		25,742.57	3,022,8 65.21	661 ,45 3.4 3		2,38 7,15 4.35						自筹
潘一 东铁 路站 场到 发线 改造 工程	20, 000 ,00 0.0 0	17,023,739. 61	1,109,0 97.18	18, 132 ,83 6.7 9			90.6 6	100. 00				自筹
铁路 通信 系统 升级 改造	15, 000 ,00 0.0 0	12,739,363. 26	183,486 .64	12, 922 ,84 9.9 0			86.1 5	100. 00				自筹

潘一 东铁 路站 场到 发线 改造 (三 电) 工程	8,0 00, 000 .00	7,318,039.5 3	206,996 .35	7,5 25, 035 .88			94.0 6	100. 00				自筹
合计	1,6 63, 000 ,00 0.0 0	305,353,186 .38	293,003 ,621.80	39, 523 ,95 1.2 2		558, 832, 856. 96	/	/	7,95 0,79 6.30	7,52 9,87 1.68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合计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425,542.03	3,991,914.88	5,417,456.91
2. 本期增加金额	618,158.94		618,158.94
租入	618,158.94		618,158.9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043,700.97	3,991,914.88	6,035,615.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378.30	750,325.80	897,704.10
(1) 计提	147,378.30	750,325.80	897,704.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7,378.30	750,325.80	897,704.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96,322.67	3,241,589.08	5,137,911.75
2. 期初账面价值	1,425,542.03	3,991,914.88	5,417,456.91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76,045,645.95	849,179.33		35,686,321.06	1,246,869,400.00	2,159,450,546.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188.68		185,188.68
(1) 购置				185,188.68		185,188.6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88,534.11		288,534.11
(1) 处置				288,534.11		288,534.11
4. 期末余额	876,045,645.95	849,179.33		35,582,975.63	1,246,869,400.00	2,159,347,200.9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0,010,982.72	7,076.49		16,058,071.65	164,124,234.70	350,200,365.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9,785,612.37	84,917.88		3,227,798.86	14,266,803.04	37,365,132.15
(1) 计提	19,785,612.37	84,917.88		3,227,798.86	14,266,803.04	37,365,132.15
3. 本期减少金额				211,553.01		211,553.01
(1) 处置				211,553.01		211,553.01
4. 期末余额	189,796,595.09	91,994.37		19,074,317.50	178,391,037.74	387,353,944.7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86,249,050.86	757,184.96		16,508,658.13	1,068,478,362.26	1,771,993,256.21
2. 期初账面价值	706,034,663.23	842,102.84		19,628,249.41	1,082,745,165.30	1,809,250,180.7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丁集矿铁路专用线土地使用权	33,860,909.68	由于涉及到政府部门较多,手续繁杂,目前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塌陷区铁路专线路基、桥梁沉降自动化监测系统		193,396.23						193,396.23
合计		193,396.23						193,396.23

其他说明
无**28、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淮南铁路运输分公司	84,229,696.23					84,229,696.23
合计	84,229,696.23					84,229,696.2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铁路运输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646,411,004.33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84,229,696.23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730,640,700.56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5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13.27%（2020年度：14.63%），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根据增长率0%（2020年度：0%）推断得出，该增长率和铁路运输行业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相当。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预计运价、运输量、运输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根据公司聘请的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22〕2-4号），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285,530万元，账面价值173,064.07万元，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采煤塌陷安		374,972,613.00			374,972,613.00

置搬迁补偿费				
合计		374,972,613.00		374,972,613.00

其他说明：

根据《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采煤沉陷区居民搬迁安置补偿通知》（皖政办〔2008〕58号）、《淮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1年采煤沉陷区村庄搬迁计划（第一批）的通知》（淮府办秘〔2021〕13号）及《淮南采煤塌陷区农村集体土地居民搬迁安置补偿办法》（淮府〔2019〕22号），淮沪煤电公司丁集煤矿2021年度与凤台县关店乡人民政府及淮南市潘集区芦集人民政府分别签订搬迁安置补偿协议，未来将发生采煤塌陷安置搬迁补偿费374,972,613.00元，将其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在未来期间根据实际开采量使用产量法进行摊销。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3,807,473.65	18,451,868.42	40,250,048.78	10,062,512.2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已计提未发放工资	4,566,867.11	1,141,716.78	3,627,385.16	906,846.30
专项储备形成的固定资产	163,784,491.12	40,946,122.78	121,484,752.44	30,371,188.11
合计	242,158,831.88	60,539,707.98	165,362,186.38	41,340,546.6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7,581,762.14	100,861,147.41
可抵扣亏损	970,942,006.84	1,166,635,242.17
合计	1,058,523,768.98	1,267,496,389.5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489,573,427.18	
2022 年	234,800,457.18	236,274,672.33	
2023 年	172,305,073.79	172,305,073.79	
2024 年	156,299,014.25	156,299,014.25	
2025 年	112,183,054.62	112,183,054.62	
2026 年	295,354,407.00		
合计	970,942,006.84	1,166,635,242.1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行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70,510,020.46		70,510,020.46
预付设备款	2,426,000.00		2,426,000.00	413,800.00		413,800.00
合计	2,426,000.00		2,426,000.00	70,923,820.46		70,923,820.46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00,000.00	48,850,465.7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446,567,562.45	1,974,045,098.89
信用及保证借款	148,208,127.38	
合计	1,644,775,689.83	2,022,895,564.5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97,060,000.00	454,448,401.71
国内信用证		100,000,000.00
合计	197,060,000.00	554,448,401.71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和劳务款项	889,051,843.67	934,323,666.98

工程和设备款项	309,788,508.18	182,490,801.38
运输费用	12,239,963.79	15,672,930.41
合计	1,211,080,315.64	1,132,487,398.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和劳务款	121,573,401.01	186,023,006.13
预收运输费用	4,043,395.84	3,874,694.94
合计	125,616,796.85	189,897,701.07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4,547,285.78	1,432,852,822.32	1,441,568,197.32	85,831,910.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16,292.09	226,942,289.97	226,989,377.92	1,969,204.14
三、辞退福利	26,330.67	7,025,229.88	7,032,249.71	19,310.84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6,589,908.54	1,666,820,342.17	1,675,589,824.95	87,820,425.7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1,314,846.80	1,127,699,124.55	1,140,900,213.89	38,113,757.46
二、职工福利费		67,641,088.43	67,641,088.43	
三、社会保险费		76,303,514.64	76,303,514.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66,717,722.42	66,717,722.42	
工伤保险费		9,479,367.24	9,479,367.24	
生育保险费		106,424.98	106,424.98	
四、住房公积金	3,040,688.50	107,577,998.02	107,610,918.47	3,007,768.0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171,386.48	31,655,114.87	27,116,116.08	44,710,385.2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务派遣费	20,364.00	20,718,378.65	20,738,742.65	
九、劳务费		1,257,603.16	1,257,603.16	
合计	94,547,285.78	1,432,852,822.32	1,441,568,197.32	85,831,910.7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1,261,684.11	151,261,684.11	
2、失业保险费		44,239,299.74	44,239,299.74	
3、企业年金缴费	2,016,292.09	31,441,306.12	31,488,394.07	1,969,204.14
合计	2,016,292.09	226,942,289.97	226,989,377.92	1,969,204.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9,233,524.73	38,326,495.0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62,329,676.34	5,693,167.81
个人所得税	9,171,097.27	4,933,054.5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98,341.76	1,186,147.35
资源税	16,367,271.09	3,282,327.18

房产税	5,185,348.34	4,446,571.09
印花税	4,745,714.72	1,632,003.88
土地使用税	3,430,643.14	3,458,348.34
教育费附加	2,178,816.53	570,894.32
地方教育附加	1,452,544.35	351,788.37
地方其他水利建设基金	1,490,040.97	1,062,508.34
环境保护税	270,033.14	
其他	475,015.23	475,015.23
合计	179,728,067.61	65,418,321.5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29,093,504.86	299,172,112.47
合计	729,093,504.86	299,172,112.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青苗及塌陷补偿费	604,409,015.34	175,620,360.98
押金保证金	71,664,380.45	66,314,129.32

应付暂收款	2,518,303.08	729,551.03
其他	50,501,805.99	56,508,071.14
合计	729,093,504.86	299,172,112.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3,143,138.06	593,728,049.03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293.88	
一年内到期的资产证券化产品	25,550,140.16	25,550,140.16
合计	368,730,572.10	619,278,189.1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15,970,721.44	24,531,713.34
合计	115,970,721.44	24,531,713.3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00,658,472.22	600,790,166.67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172,523,487.10	622,823,756.01
合计	1,673,181,959.32	1,223,613,922.6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系淮沪煤电公司以田集电厂一期工程 2*600MW 国产超临界燃煤机组项目的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268,948.4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9,427.85	
合计	259,520.56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适用 不适用**50、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弃置费用		404,735,656.42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费
合计		404,735,656.4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根据淮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淮南市财政局、淮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淮南市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淮自然资规〔2021〕326号),同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预计沪煤电公司丁集矿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总静态投资额为70,331.41万元,按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将矿山服务年限确定为21年,参考母公司淮矿集团的五年期借款利率5.5%作为折现率,折现后的弃置费用现值38,963.24万元初始确认计入固定资产科目。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25,544.61		521,934.06	2,903,610.55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3,425,544.61		521,934.06	2,903,610.5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设备补贴	3,242,211.31			485,267.39		2,756,943.92	与资产相关
环保拨款	183,333.30			36,666.67		146,666.63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资产证券化产品	407,094,526.99	432,562,949.67

合计	407,094,526.99	432,562,949.67
----	----------------	----------------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86,261,065						3,886,261,065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608,603,523.29			4,608,603,523.29
其他资本公积	408,451,995.98	1,732,170.67	14,832,664.47	395,351,502.18
合计	5,017,055,519.27	1,732,170.67	14,832,664.47	5,003,955,025.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减少金额系其他投资方对本公司联营企业港口运营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对应调减资本公积所致。本期增加金额系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其他权益变动调整其他资本公积所致。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回购		199,865,999.04		199,865,999.04
合计		199,865,999.04		199,865,999.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主要系公司回购股票所致，本期共回购股份 88,545,105 股，上述回购股份将在公司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若公司未能在法定期限内实施出售，未实施部分的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2,095.27					88,258.51		1,070,353.78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82,095.27					88,258.51		1,070,353.78

其他 权益工 具投资 公允价 值变动								
企业 自身信 用风险 公允价 值变动								
二、将 重分类 进损益 的其他 综合收 益								
其中： 权益法 下可转 损益的 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 债权投 资公允 价值变 动								
金融 资产重 分类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金 额								
其他 债权投 资信用 减值准 备								
现金 流量套 期储备								
外币 财务报								

表折算 差额								
其他综合 收益 合计	982,095.27					88,258.51		1,070,353.7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677,292.85	309,604,551.73	317,037,061.78	4,244,782.80
维简费		44,997,409.24	44,997,409.24	
合计	11,677,292.85	354,601,960.97	362,034,471.02	4,244,782.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安全生产费本期增加为根据财政部和安全监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规定，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照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淮沪煤电公司以本年度原煤实际产量为计提依据，按照规定标准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0,600,130.00	57,890,887.99		308,491,017.9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50,600,130.00	57,890,887.99		308,491,017.9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母公司本期净利润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1,976,061.08	454,375,979.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1,976,061.08	454,375,979.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6,466,779.23	475,477,299.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890,887.99	59,251,111.6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88,626,106.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0,551,952.32	481,976,061.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308,491,696.82	21,164,555,096.62	12,352,320,745.92	11,480,366,751.95
其他业务	468,262,322.00	222,451,194.82	568,742,298.59	370,662,125.85
合计	22,776,754,018.82	21,387,006,291.44	12,921,063,044.51	11,851,028,877.8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主要类别的分解信息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22,759,723,916.44	21,384,586,266.85	12,905,788,956.91	11,848,716,429.25

2) 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2,759,723,916.44	12,905,788,956.91
小计	22,759,723,916.44	12,905,788,956.91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046,727.14	14,018,207.03
教育费附加	12,637,813.19	9,990,508.25
资源税	48,314,464.90	30,478,329.40
房产税	13,007,880.92	13,605,433.07
土地使用税	9,253,426.82	8,811,794.53
车船使用税	73,030.47	85,723.98
印花税	12,894,916.19	6,255,171.53
地方教育附加	8,425,208.80	6,660,338.75
环境保护税	1,326,519.06	1,011,501.20
合计	122,979,987.49	90,917,007.7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委托代销手续费	24,598,339.84	16,820,231.04
职工薪酬	12,448,953.87	7,716,719.13
差旅费	1,746,529.41	1,599,027.83
业务招待费	1,294,108.90	1,321,129.51
租赁费	273,625.98	358,424.35
其他	3,594,300.85	3,640,481.73
合计	43,955,858.85	31,456,013.5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7,932,806.49	230,178,895.20
摊销及折旧	50,817,734.42	44,902,362.34
咨询费	29,876,912.54	76,959,441.03
办公费	18,398,547.56	18,980,322.48
维修费	5,747,728.11	2,200,103.51
税费	4,446,933.78	4,842,280.92
租赁费	2,285,465.00	2,099,284.28
业务招待费	1,903,803.83	1,270,240.93
差旅费	1,686,764.91	1,631,569.26
会议费	227,939.81	234,643.98
其他	23,817,057.21	27,766,321.16
合计	417,141,693.66	411,065,465.0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3,580,440.66	4,946,491.13
物料消耗	22,824,276.15	1,381,090.19
委外研发	748,318.87	62,106.30
其他	3,877,180.44	703,134.59
合计	101,030,216.12	7,092,822.2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0,200,489.44	198,008,648.65
减：利息收入	-20,015,027.19	-12,327,040.64
手续费及其他	1,476,146.86	1,346,917.99
合计	171,661,609.11	187,028,526.0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21,934.06	594,208.6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802,242.07	53,628,080.68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61,143.27	427,850.16
退伍军人减免增值税	1,647,000.00	
合计	14,432,319.40	54,650,139.4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8,901,628.15	178,998,676.5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3,776,780.11	11,361,539.09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25,451,248.41	-18,771,973.04
合计	117,227,159.85	171,588,242.6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000,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068,026.59	-11,497,675.1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18,977.74	229,986.2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29,987,004.33	-13,267,688.87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812.96
合计		13,812.96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211,202.64	1,856,018.03	12,211,202.64
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211,202.64	1,856,018.03	12,211,202.64
无形资产处置			

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金收入	1,527,800.00		1,527,800.00
罚没收入	1,465,731.03	1,782,015.03	1,465,731.03
碳排放交易权	745,921.00		745,921.00
其他	287,250.76	607,310.25	287,250.76
合计	16,237,905.43	4,245,343.31	16,237,905.4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689,379.57	10,013,191.29	11,689,379.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689,379.57	10,013,191.29	11,689,379.57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存货报废损失	1,998,221.08		1,998,221.08
罚没支出	710,676.00	3,507,062.09	710,676.00
其他	79,194.24	68,643.20	79,194.24
合计	14,477,470.89	13,588,896.58	14,477,470.89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7,148,217.14	37,192,919.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199,161.37	-6,107,128.22
合计	97,949,055.77	31,085,791.5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36,411,271.6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9,102,817.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77,529.6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8,313.5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3,708,122.6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951,704.19
其他	-1,858,127.51
所得税费用	97,949,055.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54,948,779.39	75,830,910.09
政府补助	12,087,977.83	51,235,742.02
保证金	66,608,883.44	38,507,50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0,015,027.19	12,327,040.64
违约金及罚没收入	2,993,531.03	1,782,015.03
租赁收入	17,030,102.38	15,765,148.30
其他	1,494,315.03	1,100,180.77
合计	175,178,616.29	196,548,536.8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55,300,883.44	63,065,500.00
咨询管理费	29,876,912.54	37,661,327.82

往来款	10,856,104.47	19,564,989.83
办公费	18,398,547.56	18,980,322.48
委托代销手续费	24,598,339.84	16,820,231.04
差旅费	3,433,294.32	3,230,597.09
业务招待费	3,197,912.73	2,591,370.44
租赁费	2,559,090.98	2,457,708.63
维修费	5,747,728.11	2,200,103.51
研发费用	4,625,499.31	2,146,331.08
手续费	1,476,146.86	1,346,917.99
会议费	227,939.81	234,643.98
其他	27,884,812.26	34,982,508.18
合计	188,183,212.23	205,282,552.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610,000,000.00	870,000,000.00
合计	610,000,000.00	87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560,000,000.00	630,000,000.00
合计	560,000,000.00	630,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份款	199,865,999.04	
偿还资产证券化产品本金	24,985,000.00	24,985,000.00
资产证券化产品利息	23,220,850.00	14,639,025.00
租赁支出	341,000.00	
资产重组费用		41,656,000.00

合计	248,412,849.04	81,280,025.00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8,462,215.84	515,029,493.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9,987,004.33	13,267,688.87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2,717,693.09	751,861,397.76
使用权资产摊销	897,704.10	
无形资产摊销	37,365,132.15	37,105,076.3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21,996.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812.9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1,823.07	8,157,173.2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0,200,489.44	198,008,648.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2,678,408.26	-190,360,215.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99,161.37	-6,107,128.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2,670,987.04	-431,760,518.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182,602.09	-791,063,446.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025,288.94	1,206,739,397.40
其他	-7,432,510.05	3,935,723.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5,261,432.21	1,315,621,473.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88,441,549.55	1,352,501,491.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52,501,491.45	1,548,878,209.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5,940,058.10	-196,376,717.6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88,441,549.55	1,352,501,491.45
其中：库存现金	129,945.90	44,912.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88,311,603.65	1,352,456,578.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88,441,549.55	1,352,501,491.4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有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8,300,000.00 元、银行履约保函保证金 20,000,000.00 元，均使用受限。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2,476,882,610.26	1,758,822,373.39
其中：支付货款	2,476,882,610.26	1,758,822,373.39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8,3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银行履约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372,062,957.25	资产证券化产品抵押的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应收账款	317,289,563.48	借款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19,822,734.65	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合计	747,475,255.38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安全生产设备补贴	485,267.39	其他收益	485,267.39
环保拨款	36,666.67	其他收益	36,666.67
芜湖江北产业集中区财政扶持款	4,071,734.00	其他收益	4,071,734.00
淮南经济开发区支持制造业发展鼓励补助金	3,180,798.00	其他收益	3,180,798.00
清洁能源专项补贴款	3,710,000.00	其他收益	3,710,000.00
稳岗补贴	849,445.83	其他收益	849,445.83
商贸流通业发展促进政策资金	276,000.00	其他收益	276,000.00
污泥处置综合资源利用增值税即征即退	14,264.24	其他收益	14,264.2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原因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标准化奖励款	300,000.00	公司申请了 2018 年度的国家标准修订奖补 30 万元，2019 年上半年正值芜湖市、区级政府机构改革期间，相关奖补政策未进行梳理，为了保持奖补政策的连续性，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兑付了该奖补。后经财政局梳理相关文件，认定我司不符合奖补申请条件，发函请公司退回奖补 30 万元。公司已按相关要求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退回该笔补助。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淮矿电燃公司	淮南市	淮南市	物流贸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淮沪煤电	淮南市	淮南市	发电行业	50.4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淮矿发电公司	淮南市	淮南市	发电行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芜湖电燃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物流贸易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淮沪煤电	49.57%	101,995,436.61	38,000,000.00	1,408,412,578.3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	流动	非流	负	流	非流	资	流	非流	负

司名称	产	产	计	负债	动负 债	债 合 计	动 资 产	动 资 产	产 合 计	动 负 债	动 负 债	债 合 计
淮 沪 煤 电	840,710,840.57	6,704,436,813.64	7,545,147,654.21	2,765,498,769.02	1,930,461,205.49	4,695,959,974.51	680,399,190.37	5,857,757,087.74	6,538,156,278.11	2,932,246,493.32	956,476,588.17	3,888,723,081.4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 入	净利润	综合收 益总额	经营活 动现 金流量	营业收 入	净利 润	综合 收益 总额	经营活 动现 金流量
淮沪煤电	3,885,137,192.09	205,754,483.08	205,754,483.08	974,912,535.10	3,236,641,764.91	79,810,963.03	79,810,963.03	808,980,829.3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镇江东港	镇江市	镇江市	交通运输业	50.00		权益法核算
淮沪电力	淮南市	淮南市	发电行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省港口运营集团	芜湖市	芜湖市	交通运输业	31.916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镇江东港港务有限公司	镇江东港港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0,588,537.64	117,745,623.4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9,459,966.26	13,727,016.38
非流动资产	251,121,397.86	243,298,354.28
资产合计	401,709,935.50	361,043,977.77
流动负债	33,706,224.23	33,261,710.78
非流动负债	16,222,914.55	2,292,626.20
负债合计	49,929,138.78	35,554,336.9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51,780,796.72	325,489,640.7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5,890,398.37	162,744,820.4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5,890,398.37	162,744,820.4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95,068,787.19	189,054,181.21
财务费用	-144,862.75	-793,840.38
所得税费用	8,719,847.57	10,821,105.28
净利润	25,666,607.10	31,255,180.1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666,607.10	31,255,180.1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8,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省港口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省港口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99,703,189.68	1,799,012,400.23	359,839,447.45	1,585,382,601.98
非流动资产	2,569,417,476.59	7,357,191,890.93	2,736,194,604.44	6,897,031,617.77
资产合计	2,969,120,666.27	9,156,204,291.16	3,096,034,051.89	8,482,414,219.75
流动负债	1,060,842,634.58	982,189,972.80	971,384,465.17	806,875,179.29
非流动负债	528,930,000.00	1,020,528,785.52	670,240,000.00	817,889,610.96
负债合计	1,589,772,634.58	2,002,718,758.32	1,641,624,465.17	1,624,764,790.25
少数股东权益		489,050,053.45		475,752,311.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379,348,031.69	6,664,435,479.39	1,454,409,586.72	6,381,897,117.9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75,880,535.53	2,127,021,227.60	712,660,697.49	2,129,511,430.32
调整事项	6,886,373.13	-313,553,756.48	3,786,373.13	-313,553,756.48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6,886,373.13	-313,553,756.48	3,786,373.13	-313,553,756.4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68,994,162.40	2,440,574,984.08	708,874,324.36	2,443,065,186.8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549,916,727.80	1,904,990,814.45	2,407,068,511.66	1,692,132,179.31
净利润	234,938,444.97	25,075,895.85	348,553,003.82	-22,377,816.2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91,088.16		-808,578.23
综合收益总额	234,938,444.97	25,366,984.01	348,553,003.82	-23,186,394.5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55,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说明

差异系公司以港口资产对港口运营公司进行增资时，双方以评估值为依据进行股权交易，初始投资成本大于被投资企业的账面净资产所致。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212,843.53	4,098,663.9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14,179.57	47,144.38
--其他综合收益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4,179.57	47,144.38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3) 上限标准为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1) 定量标准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仍未付款；

2) 定性标准

①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③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④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6.38% (2020 年 12 月 31 日：68.36%)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资产证券化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661,100,787.21	3,957,247,932.48	2,009,612,882.23	1,337,692,616.11	609,942,434.14
应付票据	197,060,000.00	197,060,000.00	197,060,000.00		
应付账款	1,211,080,315.64	1,211,080,315.64	1,211,080,315.64		
其他应付款	729,093,504.86	729,093,504.86	729,093,504.86		
资产证券化产品	432,644,667.15	463,516,844.29	46,354,939.96	417,161,904.33	
租赁负债	296,814.44	327,761.90	58,813.49	268,948.41	
小计	6,231,276,089.30	6,558,326,359.17	4,193,260,456.18	1,755,123,468.85	609,942,434.14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840,237,536.30	4,070,999,252.64	2,655,995,738.26	817,838,619.44	597,164,894.94
应付票据	554,448,401.71	554,448,401.71	554,448,401.71		
应付账款	1,132,487,398.77	1,132,487,398.77	1,132,487,398.77		
其他应付款	299,172,112.47	299,172,112.47	299,172,112.47		
资产证券化产品	458,113,089.83	511,161,010.25	47,644,165.96	260,085,869.53	203,430,974.76
小计	6,284,458,539.08	6,568,268,175.84	4,689,747,817.17	1,077,924,488.97	800,595,869.7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为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2,479,000,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币1,556,91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9,296,250.00元(2020年12月31日：减少/增加人民币5,838,412.50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9,296,250.00元(2020年：减少/增加人民币5,838,412.50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392,888,885.75	392,888,885.75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	2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392,688,885.75	392,688,885.7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2,888,885.75	392,888,885.75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对持有的安徽安和保险代理有限公司投资因报告期内无交易，公允价格为投资该公司采用初始投资成本确定其公允价值；

2. 对于持有的应收票据，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淮南矿业	淮南市	煤炭开采	1,810,254.91	56.61	56.6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安徽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镇江东港	合营企业
淮沪电力	联营企业
省港口运营集团	联营企业

安徽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淮南矿业集团商品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平安煤炭开采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淮河能源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淮南矿业集团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淮矿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淮南矿业集团设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平安煤矿瓦斯治理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淮南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皖能马鞍山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国能九江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国能黄金埠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华能巢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淮南舜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国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安徽淮南平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淮南平圩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国能蚌埠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淮南舜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淮南舜龙煤炭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鄂尔多斯市舜龙物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内蒙古淮矿西部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其他
淮南矿业集团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安徽淮矿医药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亳州瑞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安徽精锐机械维修有限公司	其他
平安开诚智能安全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安徽港口集团芜湖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淮南矿业	采购商品	353,134,833.70	703,815,623.16
淮南矿业	燃料及动力	2,212,812,759.61	1,418,077,729.80
淮南矿业	工程及劳务	45,950,216.13	52,679,465.23
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及劳务	23,796,405.31	31,723,604.90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243,014,008.28	818,843,531.04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42,597,761.11	35,727,366.01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服务	138,449.54	
平安煤炭开采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及劳务	4,044,622.65	10,106,872.81
淮南矿业集团商品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检测费	458,634.15	506,589.67
淮南舜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2,028.50	48,605.00
淮南舜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及劳务	30,585.00	23,058.00
淮南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及劳务	871,502.33	1,121,504.81
淮南矿业集团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及劳务	1,796,133.61	1,704,476.51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及动力	298,089.75	91,521.21
安徽港口集团芜湖有限公司	工程及劳务	10,073,847.47	10,179,221.19
安徽港口集团芜湖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986,841.49	
安徽淮矿医药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71,849.18	85,008.86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35,300.84	
安徽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65,238.94	
平安开诚智能安全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及劳务	67,327.43	
内蒙古淮矿西部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96,525.74
淮南舜龙煤炭联运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及劳务	197,791.30	800,926.96
淮矿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233,985.00
安徽精锐机械维修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12,655.06	993,894.57
安徽精锐机械维修有限公司	工程及劳务		7,812,710.6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淮南矿业	运输服务	87,917,084.90	93,104,971.02
淮南矿业	工程服务	7,520,788.97	14,149,102.44
淮南矿业	销售商品	64,325,724.91	104,982,002.11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55,260,885.28	1,417,390,555.45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工程及劳务	1,391,578.39	1,327,349.19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服务	105,140,121.00	96,988,673.39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服务	10,300,465.84	4,226,649.35
安徽淮南平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服务	62,507,141.86	51,046,349.17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服务	62,059,134.32	58,025,680.18
淮南平圩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服务	107,709,616.02	106,436,993.39
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7,729,361.00	17,073,074.50
皖能马鞍山发电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4,900,607.55	
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5,309,433.98	
华能巢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服务	7,415,740.91	6,369,136.83
华能巢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5,781,047.56	16,470,127.93
国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1,095,445.68	
国能黄金埠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258,230.30	
国能黄金埠发电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62,827.89
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服务	1,388,237.43	867,704.59
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92,852,747.62	92,319,527.87
国能蚌埠发电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4,554,456.63	15,116,670.83
国能蚌埠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9,216,168.13	7,282,289.61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服务	7,609,933.61	5,351,495.58
淮南矿业集团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服务	239,085,871.14	228,272,245.14
淮南矿业集团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1,276,180.00	
淮南矿业集团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服务	1,826,393.01	928,440.37
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98,491.06	82,245.94
淮南矿业集团设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5,369.36
国能九江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370,536.02	20,520,651.75
淮南舜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454,897.93	18,684,786.94
鄂尔多斯市舜龙物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5,610,315.67
亳州瑞能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334,066.34	992,765.01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工程服务	401,415.93	1,500,442.48
安徽精锐机械维修有限公 司	销售商品	1,200,000.00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销售商品	14,825.69	
淮南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 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584.86	
淮矿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 司	销售商品	24,284.07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房屋及设备	7,256,880.73	7,256,880.73
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北 京)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32,824.29	49,337.15
淮河能源电力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房屋租赁	40,438.10	55,263.79
淮矿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 司	房屋租赁	40,533.33	31,771.43
淮南矿业	房屋租赁	87,464.07	22,909.20
淮南舜泉园林工程管理有 限公司	房屋租赁	2,903.58	2,285.71
淮河能源燃气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车辆	29,092.92	169,911.50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设备租赁	1,913,934.5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淮南矿业	液压支架	25,115,399.74	27,544,756.60
淮南矿业	房屋租赁		333,333.33
淮浙煤电有限公司	液压支架		530,973.45
淮南舜龙煤炭联运有 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402,480.5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04.44	371.8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系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为本公司及子公司提供存款及贷款的金融服务，存、贷款利息收支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存贷款利率进行计算。本期本公司及子公司与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的有关金融服务业务情况如下：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货币资金				
活期存款	481,031,656.95	11,819,822,802.86	11,811,628,294.25	489,226,165.56
票据保证金	515,000.00	20,500,000.00	3,015,000.00	18,000,000.00
小计	481,546,656.95	11,840,322,802.86	11,814,643,294.25	507,226,165.56
借款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50,000,000.00	80,000,000.00	50,000,000.00
长期借款	364,620,000.00	44,990,000.00	192,000,000.00	217,610,000.00

小计	444,620,000.00	94,990,000.00	272,000,000.00	267,610,000.00
----	----------------	---------------	----------------	----------------

公司及子公司本期共取得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利息收入 2,110,321.17 元。公司及子公司本期对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款利息支出 15,303,808.33 元，金融手续费 293,955.60 元，期末应付利息余额 371,277.50 元。

公司及子公司通过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期末未到期的金额为 60,000,000.0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淮南矿业	23,107,485.81	1,155,374.29	25,449,462.25	3,451,310.17
	淮沪电力有限公司	240,011,289.74	12,000,564.49	118,663,157.34	5,933,157.97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1,742,123.00	87,106.15	2,227,881.00	111,394.55
	安徽淮南平圩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66,704.00	93,335.20	1,694,616.00	84,730.90
	淮南平圩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418,256.00	70,912.80	1,291,248.00	64,562.50
	淮南平圩第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785,928.00	239,296.40	2,533,638.00	126,682.00
	淮南矿业集团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30,028,155.98	1,501,407.80	1,713,857.40	85,692.87
	国能蚌埠发电有限公司	67,110.40	3,355.52	2,430,480.00	121,524.00
	华能巢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39,003.20	6,950.16	2,819,280.00	140,964.00
	安徽精锐机械维修有限公司	1,962,000.00	130,800.00	654,000.00	32,700.00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37,500.00	26,875.00		
	皖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5,628,000.00	281,400.00		
	皖能马鞍山发电有限公司	5,194,644.00	259,732.20		

	司				
	国能铜陵发电有限公司	22,953,852.76	1,147,692.64		
	黄冈大别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2,279,154.00	1,613,957.70	1,868,755.00	93,437.85
	皖能合肥发电有限公司			260,288.00	13,014.50
	淮南舜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33,930.28	6,696.51
	鄂尔多斯市舜龙物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3,103,113.70	155,155.69
	国能九江发电有限公司			8,388,262.83	419,413.14
小 计		371,721,206.89	18,618,760.35	173,231,969.80	10,840,436.65
应收款项融资	淮南矿业	39,124,852.32		55,349,628.73	
	淮南矿业集团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122,803,154.30		104,785,438.60	
小 计		161,928,006.62		160,135,067.33	
预付款项	安徽港口集团芜湖有限公司	1,574,564.45		1,007,367.60	
小 计		1,574,564.45		1,007,367.60	
其他应收款	鄂尔多斯市舜龙物流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	30,000.00
	国能九江发电有限公司	420,000.00	130,800.00	200,000.00	10,000.00
小 计		420,000.00	130,800.00	800,000.00	4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淮南矿业	413,467,133.53	223,018,307.23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959,639.15	134,276,193.74
	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670,570.76	3,961,468.77
	安徽远达催化剂有限公司	1,881,720.00	314,192.50
	淮南舜泉园林工程	649,736.55	160,432.09

	管理有限公司		
	淮南舜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0,096.73	41,101.24
	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2,435,978.53	2,252,185.08
	平安煤矿瓦斯治理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30,000.00
	平安开诚智能安全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7,608.00	81,125.00
	平安煤炭开采工程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233,818.00	22,475,300.00
	淮南矿业集团兴科计量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313.00	150,000.00
	淮河能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00	
	淮南矿业集团设备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8,463,582.29	
	安徽港口集团芜湖有限公司	179,168.01	
	安徽淮矿医药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96,060.00
	淮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
	淮南矿业集团商品检测检验有限公司		57,680.00
小 计		484,182,364.55	387,514,045.65
应付票据	淮南矿业	230,000,000.00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小 计		290,000,000.00	
合同负债	国能蚌埠发电有限公司	55,857,823.24	
小 计		55,857,823.24	
其他流动负债	国能蚌埠发电有限公司	12,160,425.19	
小 计		12,160,425.19	
其他应付款	淮南矿业	3,827,710.00	3,589,200.00
	淮南舜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2,500.00	199,341.47
	淮矿芬雷选煤工程技术(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内蒙古淮矿西部煤炭贸易有限公司	163,347.84	163,347.84
小 计		5,003,557.84	4,951,889.31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年 2 月 8 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拟由公司以向淮南矿业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如有）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吸收合并淮南矿业。公司为吸收合并方，淮南矿业为被吸收合并方。2022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之日，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 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物流贸易业务、电力业务、煤炭业务及铁路运输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物流贸易	电力	煤炭销售	铁路运输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16,043,589,762.12	3,835,268,486.94	1,576,009,295.70	853,624,152.06		22,308,491,696.82
主营业务成本	15,818,069,125.16	3,820,368,723.71	1,080,620,206.03	445,497,041.72		21,164,555,096.62
资产总额	2,218,130,749.14	8,402,195,111.58	5,482,010,848.38	2,318,835,435.51		18,421,172,144.61
负债总额	1,334,961,365.61	2,686,740,410.11	1,738,865,312.79	1,387,484,279.42		7,148,051,367.9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25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42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目	本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38,552,126.28
合计	38,552,126.28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目	本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5,914.54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3,904,902.70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之说明。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目	本期数
租赁收入	17,030,102.38

2) 经营租赁资产

项目	期末数
固定资产	14,052,577.26
无形资产	135,682.32
小计	14,188,259.58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25 之说明。

3)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未来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剩余期限	期末数
1 年以内	18,039,046.18
1-2 年	218,504.00
2-3 年	14,583.33
合计	18,272,133.51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1,030,494.91
1 至 2 年	1,195,980.62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2,226,475.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1,350.50	0.39	251,350.50	100.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1,350.50	0.39	251,350.5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226,475.53	100.00	2,587,097.31	4.16	59,639,378.22	64,660,391.78	99.61	2,665,172.67	4.12	61,995,219.11
其中：										
账龄组合	50,545,965.53	81.23	2,587,097.31	5.12	47,958,868.22	51,009,718.83	68.31	2,665,172.67	5.22	48,344,546.1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1,680,510.00	18.77			11,680,510.00	13,650,672.95	31.30			13,650,672.95
合计	62,226,475.53	/	2,587,097.31	/	59,639,378.22	64,911,742.28	/	/	/	61,995,219.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50,545,965.53	2,587,097.31	5.1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1,680,510.00		
合计	62,226,475.53	2,587,097.31	4.1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9,349,984.91	2,467,499.25	5.00
1-2年	1,195,980.62	119,598.06	10.00
小计	50,545,965.53	2,587,097.31	5.12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1,350.50		251,350.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5,172.67	-78,075.36				2,587,097.31
合计	2,916,523.17	-78,075.36	251,350.50			2,587,097.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淮南矿业集团选煤有限责任公司	22,060,328.98	35.45	1,103,016.45
淮沪煤电公司	11,545,916.00	18.55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张集煤矿	6,687,619.83	10.75	364,874.63
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煤炭销售分公司	5,069,951.59	8.15	253,497.58

淮南平圩第三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4,785,928.00	7.69	239,296.40
合计	50,149,744.40	80.59	1,960,685.0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2,743.14
合计		112,743.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3,557.16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836,673.62
合计	860,230.7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550,000.00	550,000.00
备用金		91,241.00
其他	310,230.78	314,109.61
合计	860,230.78	955,350.6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5,933.85		836,673.62	842,607.47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一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933.85		23,557.16	17,623.3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860,230.78	860,230.7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淮潘公路工程 管理	押金保证金	550,000.00	5年以上	63.94	550,000.00
凤台重点办 张集路	其他	95,468.87	5年以上	11.10	95,468.87
事故费-太平 洋保险公司	其他	82,804.14	5年以上	9.63	82,804.14
凤台丁集乡 政府	其他	75,000.00	5年以上	8.72	75,000.00
田集农村外 转供电	其他	23,557.16	1-2年	2.74	23,557.16
合计	/	826,830.17	/	96.13	826,830.1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59,805,334.27		3,859,805,334.27	3,674,505,334.27		3,674,505,334.2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285,459,544.85		3,285,459,544.85	3,314,684,331.56		3,314,684,331.56
合计	7,145,264,879.12		7,145,264,879.12	6,989,189,665.83		6,989,189,665.83

(1). 对子公司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发电公司	1,453,911,798.55			1,453,911,798.55		
淮沪煤电	1,352,817,122.44	35,300,000.00		1,388,117,122.44		
电燃公司	411,887,718.93	150,000,000.00		561,887,718.93		
淮矿售电公司	215,888,694.35			215,888,694.35		
电燃（芜湖）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皖江售电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3,674,505,334.27	185,300,000.00		3,859,805,334.2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镇江东港	162,744,820.40			12,833,303.55		312,274.42					175,890,398.37	
小计	162,744,820.40			12,833,303.55		312,274.42					175,890,398.37	

	4,820.40			,303.55		74.42				0,398.37	
二、联营企业											
省港口运营集团	2,443,065.18 6.80			10,834,306.99	88,258.51	-13,412,768.22				2,440,574.98 4.08	
淮沪电力	708,874,324.36			115,119,838.04			155,000,000.00			668,994,162.40	
小计	3,151,939,511.16			125,954,145.03	88,258.51	-13,412,768.22	155,000,000.00			3,109,569,146.48	
合计	3,314,684,331.56			138,787,448.58	88,258.51	-13,100,493.80	155,000,000.00			3,285,459,544.85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61,951,421.94	501,423,534.22	920,629,635.05	460,681,264.00
其他业务	45,744,007.37	24,768,788.24	41,988,105.88	25,607,795.20
合计	1,007,695,429.31	526,192,322.46	962,617,740.93	486,289,059.20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铁路运输	961,951,421.94	501,423,534.22	920,629,635.05	460,681,264.00
其他	37,915,461.17	24,650,319.59	35,026,450.43	25,596,902.59
小计	999,866,883.11	526,073,853.81	955,656,085.48	486,278,166.59

2) 收入按商品或服务转让时间分解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999,866,883.11	955,656,085.48
小计	999,866,883.11	955,656,085.4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000,000.00	50,049,677.19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8,787,448.58	178,951,532.2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委托贷款收益	20,756,936.26	11,450,610.43
理财产品收益	3,776,780.11	11,361,539.09
合计	201,321,164.95	251,813,358.9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1,823.0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24,176.1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		

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776,780.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5,842,221.5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8,611.4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5,829,656.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215,865.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347,791.05	
合计	112,969,613.00	

2021 年使用前期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影响本期所得税费用金额 93,721,513.62 元，界定为非经常性损益。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7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2	0.08	0.08
-------------------------	------	------	------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36,466,779.23	
非经常性损益	B	112,969,613.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23,497,166.2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9,648,552,163.47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2021年5月回购股份)	G1	97,814,113.95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2021年5月回购股份)	H1	7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2021年6月回购股份)	G2	102,051,885.09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2021年6月回购股份)	H2	6	
其他	计提专项储备增加	I1	-7,432,510.05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6.00
报告期月份数	K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9,754,985,122.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4.47%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3.32%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36,466,779.23
非经常性损益	B	112,969,613.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323,497,166.23
期初股份总数	D	3,886,261,065.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2021 年 5 月回购股份）	H1	42,862,705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2021 年 5 月回购股份）	I1	7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2021 年 6 月回购股份）	H2	45,682,400.0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2021 年 6 月回购股份）	I2	6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K-H \times I/K-J$	3,838,416,620.42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11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08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3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